

# 吉林奇峰化纖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Qifeng Chemical Fib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49)



2011  
年度報告

2	公司資料
3	財務及業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13	董事會報告
22	監事會報告
23	企業管治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31	合併資產負債表
33	資產負債表
35	合併綜合收益表
36	合併權益變動表
37	合併現金流量表
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王進軍先生(主席)  
楊雪峰先生  
王長勝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馬俊先生  
彭雪梅女士  
陳錦魁先生  
姜俊周先生  
朱平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永茂先生  
毛鳳閣先生  
李家松先生，太平紳士

### 監事

孫玉晶女士  
張家庫先生  
劉明先生  
程建航先生  
張海鷗先生  
白樺女士

### 審核委員會

李家松先生，太平紳士(主席)  
姜俊周先生  
葉永茂先生

###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毛鳳閣先生(主席)  
李家松先生，太平紳士  
馬俊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毛鳳閣先生(主席)  
葉永茂先生  
陳錦魁先生

### 關連交易委員會

毛鳳閣先生(主席)  
李家松先生，太平紳士  
葉永茂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劉香梅女士  
陳翔先生 HKICPA, FCCA

### 合資格會計師

陳翔先生 HKICPA, FCCA

### 授權代表

王長勝先生  
陳翔先生 HKICPA, FCCA

###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吉林省吉林市  
吉林高新技術開發區  
恆山西路  
D區4座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43樓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香港法律顧問

奧睿律師事務所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吉林市商業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b>2,096.9</b>	1,501.1	1,255.9	1,186.5	1,764.9
毛利／(毛損)	<b>215.1</b>	114.1	216.9	(27.7)	82.1
經營開支	<b>(116.7)</b>	(101.8)	(103.7)	(95.0)	(119.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sup>附註2</sup>	<b>41.4</b>	62.3	154.0	(95.6)	22.0
經營利潤／(虧損)	<b>139.8</b>	74.6	267.2	(218.3)	(15.5)
財務費用淨額	<b>(102.9)</b>	(72.9)	(74.9)	(102.9)	(85.2)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 利潤／(虧損)	<b>36.1</b>	9.5	76.4	(71.5)	(56.1)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b>73.0</b>	11.2	268.7	(392.7)	(156.8)
所得稅(開支)／抵減	<b>(7.8)</b>	1.4	(45.2)	80.1	3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利潤／(虧損)	<b>65.2</b>	12.6	223.5	(312.6)	(123.8)
每股收益／(虧損) (每股人民幣元)	<b>0.08</b>	0.01	0.26	(0.36)	(0.14)
每股股息(每股人民幣元)	—	—	—	—	—
毛利／(毛損)率	<b>10.3%</b>	7.6%	17.3%	(2.3%)	4.7%
淨盈利／(虧損)比率	<b>3.1%</b>	0.8%	17.8%	(26.3%)	(7.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b>1,058.3</b>	1,002.2	841.6	657.1	896.9
非流動資產	<b>1,885.0</b>	1,592.5	1,646.1	1,616.2	1,823.4
總資產	<b>2,943.3</b>	2,594.7	2,487.7	2,273.3	2,720.3
流動負債	<b>1,483.2</b>	1,225.4	836.0	1,158.1	747.3
非流動負債	<b>447.1</b>	421.5	716.5	403.5	948.7
總負債	<b>1,930.3</b>	1,646.9	1,552.5	1,561.6	1,696.0
總權益	<b>1,013.0</b>	947.8	935.2	711.7	1,024.3
流動比率	<b>0.71</b>	0.82	1.01	0.57	1.20
資產負債比率 <sup>附註1</sup>	<b>65.6%</b>	63.5%	62.4%	68.7%	62.3%

附註：

1. 本頁所載的資產負債比率乃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得出。
2. 上述金額指於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的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的總計淨額。

##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吉林奇峰化纖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本年度」)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以供本公司股東覽閱。

### 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達人民幣21.0億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5.0億元的收入上升約40%。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6,519萬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幅增加約人民幣1,259萬元。

###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國際經濟緩慢復蘇，市場多變。在國家緊縮銀根、抑制通脹的政策下，資金緊張，融資成本高的問題影響了中國紡織行業的整體經營表現。然而，中國政府實施對紡織服裝行業扶持的國家政策的累積效應正逐步顯現，以致中國紡織服裝出口漸趨穩定並處於回升的轉折點。面對這樣的市場形勢，本集團密切監察市場，並關注原料和銷售市場的瞬息變化。一方面本集團利用其在腈綸纖維產品市場的高佔有率及影響力，協調改善國內腈綸纖維產品的供求及價格穩定性；另一方面，本集團通過改善生產及存貨控制並提升設備生產力，提高本身的盈利表現。隨着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年產量5,000噸碳纖維原絲項目投入運轉，使得本集團向高新技術產業發展邁出了極為重要的一步，在本集團進一步研發創新產品的過程中起到了關鍵作用。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腈綸纖維產品及碳纖維原絲的推廣和銷售以擴大市場佔有率，鞏固本集團在中國腈綸纖維及碳纖維原絲市場的領先地位並拓展海外市場以求進一步發展。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生產工藝技術及研發能力。本集團亦致力於開發新產品及生產工藝研發以提升生產效率，加強成本控制及拓展盈利空間。本集團相信，於可見將來，中國腈綸纖維及碳纖維原絲行業的經營環境將繼續保持樂觀。

### 致謝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感謝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集團業務夥伴在過去一年給予本集團的支持和鼓勵，同時也感謝董事及本集團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及貢獻。

王進軍  
董事長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主要經營數據

1.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腈綸毛條	1,046.0	49.9	674.1	44.9
腈綸絲束	327.2	15.6	337.0	22.4
腈綸短纖	702.6	33.5	468.0	31.2
碳纖維原絲	15.0	0.7	14.3	1.0
其他*	6.1	0.3	7.7	0.5
總計	<u>2,096.9</u>	<u>100.0</u>	<u>1,501.1</u>	<u>100.0</u>

2. 銷售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噸	%	噸	%
腈綸毛條	50,143	48.5	34,598	43.7
腈綸絲束	16,353	15.8	18,358	23.2
腈綸短纖	35,816	34.7	25,228	31.9
碳纖維原絲	407	0.4	138	0.2
其他*	582	0.6	811	1.0
總計	<u>103,301</u>	<u>100.0</u>	<u>79,133</u>	<u>100.0</u>

3. 平均售價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噸	毛利率 %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噸	毛利率 %
腈綸毛條	20,860	9.87	19,484	6.75
腈綸絲束	20,008	11.06	18,357	8.07
腈綸短纖	19,617	10.58	18,551	7.70
碳纖維原絲	36,855	0.81	103,623	33.70
平均毛利率		<u>10.3</u>		<u>7.6</u>

\* 指腈綸纖維廢料銷售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回顧與展望

#### 市場回顧

二零一一年國際經濟復蘇緩慢，市場多變。雖然在國家緊縮銀根、抑制通脹的政策下，資金緊張及融資成本高的問題影響了紡織行業的整體經營表現。然而，是中國政府實施對紡織服裝行業扶持的國家政策的累積效應正逐步顯現，以致中國紡織服裝出口漸趨穩定並處於回升的轉折點。國家宏觀調整取得成效，內需引起的通漲壓力趨緩，國家相繼出台了一系列為小型企業減負的稅收優惠政策和資金扶持政策，對下游紡織廠形成利好因素。

隨著全球腈綸纖維產量和消費量漸漸回穩，加上中國政府所實施的經濟刺激方案，以及近年來行業所進行的整合，腈綸纖維產品的供求平衡有所改善，中國腈綸纖維產品在產量、品質、品種各方面逐步提升，大大改善了腈綸纖維行業經營環境和發展空間。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具備獨有特性的腈綸纖維產品進一步得到市場的認可，腈綸纖維的替代品的比重呈逐年下降趨勢，腈綸行業產業鏈相對其他行業比較穩定。本年度丙烯腈(供本集團產品生產的主要原材料)需求有所放緩，平均採購價格約為每噸人民幣14,759元，而腈綸纖維的售價約為每噸人民幣20,299元，丙烯腈和腈綸纖維平均差價約為每噸人民幣5,540元，平均每噸價差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290元增加約29%。

董事會相信中國腈綸纖維生產行業將繼續保持在全球的主導地位。隨著本集團在近年發展碳纖維原絲項目，本集團預期下游的碳纖維碳化廠數目也逐步增加，這將有助本集團在新產品領域的發展。本集團的首要目標是提升中國市場佔有率，然後開拓包括韓國和俄羅斯在內的國際市場。

#### 銷售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達人民幣21.0億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人民幣15.0億元上升約40%。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腈綸纖維產品及碳纖維產品的銷量為103,301噸，較去年的79,133噸增加約31%。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腈綸纖維產品的平均單位售價為每噸人民幣20,299元，比去年同期上升約7%。本集團腈綸纖維產品的平均售價與主要原材料丙烯腈的價差在本年度達到每噸人民幣5,540元，較去年的每噸人民幣4,290元上升約29%。銷量上升及價差擴大反映全球腈綸纖維產量和消費量漸漸回穩，中國腈綸纖維行業同時復蘇。本集團(包括旗下的共同控制實體)於本年度的腈綸纖維總產量為197,727噸，佔中國國內腈綸纖維市場總產量的30%左右，使本集團(包括旗下的共同控制實體)成為中國最大的腈綸纖維生產商。受惠於該領導地位，本集團得以在中國腈綸纖維的定價及供應方面行使市場影響力。通過與各腈綸纖維廠家協調改善行業供求平衡，促進良性競爭，調整腈綸纖維產品行業庫存，從而保證了腈綸纖維產品行業的良性發展。本集團本年度碳纖維產品銷售約407噸(二零一零年：138噸)。

### 生產管理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產量約100,052噸，較去年同期增加22%。碳纖維產品產量約613噸(二零一零年：438噸)。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腈綸纖維廠房使用率約為93%(二零一零年：77%)。本集團在本年度繼續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從而提升營運效率，此外，本集團實施各項措施以提高生產能力及廠房使用率。

本集團嚴格執行訂單生產，控制庫存，積極組織新品研發和新原材料實驗，先後完成膨體毛條、高亮纖維、碳氈纖維等6項新產品的試紡和技術交流，添加劑型纖維技改項目已立項，完成5次腈綸油劑實驗和10次抗起球纖維、竹炭、空調纖維、工業預氧絲等產品試生產任務，為本集團新產品開發做了技術儲備。二零一一年年本集團從現場管理入手，充分利用生產管理系統即時監控功能，加強工藝參數控制和調整，生產部門緊緊圍繞三個方面即提高毛條產量、降低毛條粉塵以及提高紡絲可紡性展開工作，為全年穩定生產、提高產量、品質，降低消耗奠定了堅實基礎，並取得了不斐的成績。本集團在碳纖維方面主要是通過技術改造提高裝備水平，繼續提高產品質量，降低能耗。

本集團各項排放指標均實現達標排放。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對各項管理制度實施了內部復核並對個別管理制度進行了重新的理順和修改。本集團生產部門也和多個外界專家組織召開了各類專業研討、分析會，外部技術交流會，用以提升產品品質。

### 僱員

截止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1,836名僱員，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12名僱員增加24人。員工的薪酬待遇乃參照現行市場慣例(包括以績效為基礎的獎勵花紅)而釐定。本集團亦為各級員工提供持續培訓計畫。本年度，本集團為各個崗位的員工提供多種培訓機會，包括一崗多能，產品質量控制、安全生產及環保事項培訓等，並進行了全員績效考核。

### 展望

展望未來，管理層預期市場情況將於未來更加樂觀，本集團預期將於可見未來帶來下列機遇與亮點：

1. 發展碳纖維：本集團重點抓好平穩生產，突出抓好產品質量、新品研發、降低成本和安全生產；同時加大市場開發力度及不斷提高市場佔有率，為碳纖維原絲產品打開銷路。管理層相信，隨著下游市場的穩步開發，碳纖維產品的發展將為本集團帶來長遠效益。
2. 發展差別化腈綸纖維：發展差別化腈綸纖維將成為中國腈綸化纖行業未來發展的主要推動力之一。本集團將進一步專注於開發差別化腈綸纖維，以提高自身於中國腈綸纖維產品市場的競爭力，二零一二年，除要鞏固已取得的研發成果，本集團將致力於擴大凝膠染色纖維和抗起球纖維的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已作好準備把握商機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分析

####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達人民幣21.0億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人民幣15.0億元上升約40%。本年度腈綸纖維產品銷售較二零一零年上升約40%。總收入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產品銷量增加約31%及主要原材料丙烯腈成本與本集團的產品售價之間的價差加大的影響。二零一一年，本集團的總銷售量為103,301噸，而生產量為100,052噸，產銷率約為103%（二零一零年：97%）。二零一一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6,520萬元，而二零一零年約為人民幣1,260萬元。本集團之二零一一年利潤大幅增加主要因為本公司及其共同控制主體整體銷量及毛利率上升所致，本集團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的毛利率7.6%上升到二零一一年的10.3%，主要是丙烯腈成本與本集團的產品售價之間的價差加大所致。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與丙烯腈的價差在本年度為人民幣5,540元／噸，較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4,290元／噸增加約29%。

#### 經營開支（指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

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410萬元增加到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00萬元，主要是由於年內銷量上升而導致運輸成本增加所致。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77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47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折舊開支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 其他收益淨額（指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的總計淨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淨額約為人民幣4,140萬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人民幣6,230萬元。二零一一年的其他收益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確認的有關衍生金融工具淨虧損約人民幣1,500萬元，以及二零一零年應收賬款減值準備的非經常性轉回淨額約人民幣620萬元所致。

#### 財務費用淨額

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29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29億元。財務費用淨額上升乃因為增加銀行借款投資拓展碳纖維項目、平均利率上升，以及應收票據貼現及付予最終母公司的銀行借款擔保費用分別增加約人民幣740萬元及人民幣930萬元所致。

####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利潤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權益法計算應佔共同控制主體吉林吉盟腈綸有限公司50%利潤約人民幣3,610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950萬元）。共同控制主體於二零一一年的財務表現亦受到本報告所述市況的類似影響。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負債狀況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約達人民幣29.4億元及人民幣19.3億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4.25億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約為0.71（二零一零年：0.82）。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和受限制銀行存款結餘分別約達人民幣2.641億元及人民幣7,080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約達人民幣15.3億元，其中約人民幣9.918億元為短期銀行借款，而約人

人民幣1.735億元及約人民幣3.645億元分別為長期借款的即期部份及長期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份。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中約64.2%以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借款主要用於擴充生產設施及興建熱能發電廠、以及發展碳纖維原絲生產項目。二零一一年銀行借款淨額增加約人民幣2.478億元，主要由於進一步投資於碳纖維原絲項目而新增借入銀行借款所致。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因此，管理層相信本集團須承擔的外匯風險極低，因此未作出任何外匯套期安排。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65.6%（二零一零年：63.5%）。

### 投資狀況

#### 共同控制主體

共同控制主體吉林吉盟腈綸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成立，其註冊股本總額為人民幣4.50億元，本集團持有共同控制主體50.00%股權，而Montefibre S.p.A及SIMEST S.p.A則分別持有39.36%及10.64%。第一期腈綸纖維專案的固定資產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10.2億元，主要透過銀行借款及合營夥伴出資撥付，而該專案的年產能達100,000噸。全部合營夥伴已於二零零七年之前按彼等各自於共同控制主體的持股比例出資。共同控制主體將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腈綸纖維產品。

目前本集團正研究推行第二期專案，預期第二期專案可令共同控制主體的總產能增至150,000噸。實行第二期專案的時間表將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其中包括未來市場狀況。

於二零一一年，共同控制主體的銷售量及產量分別達99,174噸及97,675噸，產銷比率約為102%。共同控制主體的廠房使用率約為98%。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同控制主體的利潤約達人民幣7,230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910萬元）。共同控制主體盈利能力增加主要是受本報告「市場回顧」一節所述的市場情況影響。

#### 委託存款及已到期存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中國金融機構以信託形式持有任何存款。本集團所有現金乃根據適用的法例及法規存放於中國的商業銀行內。除受限銀行存款約人民幣7,080萬元外，本集團並無持有到期時不能提取的銀行存款。

####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分別約達人民幣5.470億元及人民幣540萬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6.286億元及人民幣600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已被抵押，作為約人民幣3.05億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9億元）的銀行借款擔保。此外，還有約人民幣2,500萬元及人民幣190萬元的銀行存款分別用作非貿易應付票據及本集團就向若干海外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廠房及機器出具信用證的保證金。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 董事

#### 執行董事

**王進軍先生**，50歲，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彼現時亦是吉林化纖集團有限責任公司（「JCF集團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以及吉林化纖股份有限公司（「JCFCL」）及合資公司董事長。自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以來，彼曾擔任本集團多個部門高級管理職位，包括於設備及能源部及生產部。王先生於化纖行業擁有逾二十二年經驗。彼於中國黑龍江省大慶石油學院畢業，主修化工機械，彼亦已取得吉林大學工程碩士學位並為中國合資格高級工程師。

**楊雪峰先生**，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加入本集團前，彼為共同控制主體吉林吉盟腈綸有限公司的總經理。楊先生於化纖行業擁有二十四年經驗。彼於中國的天津紡織工學院畢業，主修化學纖維專業，彼亦已取得吉林大學工程碩士學位並為中國的高級工程師。

**王長勝先生**，52歲，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彼自二零零一年八月以來一直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王先生於化纖行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於公司會計、行政及管理方面累積豐富經驗。彼在中國長春稅務學院畢業，主修會計並為中國合資格高級會計師。

#### 非執行董事

**馬俊先生**，46歲，非執行董事。彼為現任JCF集團公司副總經理。自一九九七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以來，彼曾擔任本集團電儀車間主任、聚合車間主任、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馬先生在中國吉林職業師範學院畢業，獲授電子技術基礎專業。彼亦已取得吉林大學碩士學位。彼於化纖行業積逾二十二年經驗並為中國合資格高級工程師。

**陳錦魁先生**，48歲，非執行董事。彼最初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成為本公司董事。陳先生現時亦為中保集團投資控股公司（香港中國保險（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陳先生於銀行及企業融資管理方面積逾二十年經驗。彼在中央財經大學（前稱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畢業，獲授金融學士學位，並於中國人民銀行總行金融研究所畢業，獲授經濟碩士學位。

**姜俊周先生**，53歲，非執行董事，現任JCF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彼最初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為本公司董事。姜先生於一九七八年加入JCF集團公司，於教育、進出口及管理方面積逾三十二年經驗。

**彭雪梅女士**，42歲，非執行董事。彼目前擔任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中銀投資」）戰略投資部副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中銀投資，在銀行業務、行政及管理方面累積豐富經驗。彭女士畢業於北京大學藥學院（前稱北京醫科大學藥學系），並取得學士學位。彼亦已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金融學碩士學位。彭女士持有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

**朱平女士**，36歲，非執行董事。彼現任上海升航康程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彼於財務會計行業擁有十年經驗。彼於華東政法學院（現稱華東政法大學）畢業，獲授法學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永茂先生**，69歲，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以來一直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亦為神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以及中國化纖工業協會副理事長及中國紡織工程學會化纖專業委員會副主任。葉先生於化纖行業擁有約四十五年經驗，尤其是牽涉業內的技術及生產。彼於北京化纖工業學院畢業，主修化纖有機合成，並為中國高級工程師。

**毛鳳閣先生**，4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起就任。毛先生現為吉林華泰會計師事務所的主任及法定代表人。毛先生畢業於長春稅務學院，主修會計，其後於延邊大學主修法律。除於會計界擁有超過二十年執業會計師及合資格證券會計師經驗外，彼亦為一名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

**李家松先生** 太平紳士，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起就任。李先生現為華懋集團的執行董事，以及深圳仲裁委員會的仲裁員，亦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太平紳士。李先生曾任深圳市人民政府法律顧問及新華通訊社香港分社的地區事務顧問。

### 監事

**孫玉晶女士**，46歲，本公司監事（「監事」）。彼現為JCF集團公司審計及監察部主管。自一九九零年加入JCF集團公司以來，彼曾出任審計部核數師及副主管，以及審計及監察部副主管。孫女士擁有十九年的審核及監督服務經驗。她畢業於長春稅務學院，主修會計，並為中國合資格會計師。

**張家庫先生**，52歲，監事。彼現任JCF集團公司安全與環境部主管。他自一九八六年起一直任職於JCF集團公司。張先生於吉林省教育學院取得數學學士學位，並於吉林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明先生**，40歲，監事。劉先生為中國的執業會計師，並為吉林華倫會計師事務所的創辦人及項目經理。劉先生獲長春稅務學院（現稱吉林財經大學）頒授學士學位。

**程建航先生**，41歲，監事。程先生為中國的合資格律師，現任吉林玖新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程先生獲吉林大學頒授法學學士學位，並於中國政法大學獲頒授商法學碩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張海鷗先生**，39歲，監事。張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加入吉林化纖股份有限公司，任職紡絲車間技術員。張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九月任職本公司紡絲車間技術員，並於一九九九年五月獲擢升為主管技術員。由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期間，張先生出任本公司生產處副處長。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起至今，張先生一直出任本公司紡絲車間主任兼黨支部書記一職。張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吉林省人事廳頒發的紡織工程高級工程師證書。張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化工學院，獲頒化學工程學士學位。

**白樺女士**，43歲，監事。她現為本公司質檢處處長。白女士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加入吉林化學纖維廠(吉林化纖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擔任車間技術員。彼隨後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質量檢處副處長，後升任現職。白女士於一九九一年獲得大連工業大學(前稱大連輕工業學院)化學纖維工程學專業位，於二零零六年獲得吉林大學工業工程碩士學位。

### 其他高級職員

**劉香梅女士**，48歲，於一九八五年加入JCF集團公司，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兼董事會秘書。劉女士於會計及財務界擁有約二十四年經驗。劉女士畢業於長春稅務學院，為中國合資格會計師及統計師。

**陳翔先生**，38歲，本公司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在一家美國納斯達克上市公司，出任財務總監。擁有逾十四年財務管理及審計工作經驗，陳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陳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系榮譽學士學位。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腈綸纖維產品。子公司及共同控制主體的業務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

###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年內的業績載於第35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和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第3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a)。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情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b)及17。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供分派的儲備。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於本公司成立的管轄區，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其任何子公司或共同控制主體及同系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於二零一一年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為：

### 執行董事

王進軍先生(主席)

楊雪峰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非執行董事並調任執行董事)

王長勝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馬俊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調任非執行董事)

彭雪梅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

陳錦魁先生

姜俊周先生

朱平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郝佩君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龔建中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

張玉臣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永茂先生

毛鳳閣先生

李家松先生，太平紳士

## 確認獨立性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呈交年度確認書，確認彼等具備獨立資格。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除彭雪梅女士(其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生效並將於二零一三年度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外，董事及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並於二零一三年度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為期三年。所有董事及監事屆時將會退任，並在二零一三年度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競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選舉的現任董事、監事及人士概無與本公司訂有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監事酬金

本集團薪酬政策旨在按形式及價值為公平的市場酬金吸引、挽留及激勵高質素員工。政策乃根據董事及監事的經驗及其對本集團的貢獻而釐定。

## 董事及監事於重要合約的利益

本公司、其子公司、共同控制主體任何同系子公司或其母公司於本年度終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訂立本公司董事及／或監事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利益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要合約。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歷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0至12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董事、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定義）中擁有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將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亦應詮釋為猶如適用於監事）。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866,250,000股股份（「股份」），其中包括：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437,016,596	50.45%
非H股外資股	169,358,404	19.55%
H股	259,875,000	30.00%
總計	866,250,000	100.0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所有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直接及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有關股份類別中的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權益總額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權益總額
吉林化纖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433,229,558	內資股	99.13	—	99.13	50.01	—	50.01
吉林市金泰(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433,229,558 <sup>(1)</sup>	內資股	—	99.13	99.13	—	50.01	50.01
倫仕有限公司	94,841,726	非H股外資股	56.00	—	56.00	10.95	—	10.95
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94,841,726 <sup>(2)</sup>	非H股外資股	—	56.00	56.00	—	10.95	10.95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94,841,726 <sup>(2)</sup>	非H股外資股	—	56.00	56.00	—	10.95	10.95
信領投資有限公司	44,029,105	非H股外資股	26.00	—	26.00	5.08	—	5.08



## 董事會報告

股東名稱	直接及 間接持有的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有關股份類別中的 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權益總額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權益總額
中國保險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44,029,105 <sup>(3)</sup>	非H股外資股	—	26.00	26.00	—	5.08	5.08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 股份有限公司	44,029,105 <sup>(3)</sup>	非H股外資股	—	26.00	26.00	—	5.08	5.08
喜事富投資有限公司	30,487,573	非H股外資股	18.00	—	18.00	3.52	—	3.52
黃家森	30,487,573 <sup>(4)</sup>	非H股外資股	—	18.00	18.00	—	3.52	3.52
黃家資	30,487,573 <sup>(4)</sup>	非H股外資股	—	18.00	18.00	—	3.52	3.52
黃家源	30,487,573 <sup>(4)</sup>	非H股外資股	—	18.00	18.00	—	3.52	3.52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23,625,000	H股	9.09	—	9.09	2.73	—	2.73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433,229,558股股份被視為透過JCF集團公司間接持有的公司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94,841,726股股份被視為透過倫仕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公司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44,029,105股股份被視為透過信領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公司權益。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30,487,573股股份被視為透過喜事富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公司權益。

### 競爭性業務

除王進軍先生及馬俊先生亦為共同控制主體吉林吉盟睛綸有限公司的董事外，概無董事於任何本集團業務以外的業務中擁有權益而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

### 管理合約

本公司年內並無訂立或存有任何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主要業務有關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對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年內總銷售額約62%，其中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年內總銷售額約33%。

本集團向前五大供應商採購的金額佔年內總採購額約72%，其中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佔年內總採購額約61%。

概無董事、彼等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悉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於上文附註所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持續關連交易

#### 向拓普紡織銷售製成品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與拓普紡織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拓普紡織」)訂立的銷售協議出售產品予拓普紡織，其單價參考市場價格且不低於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銷售腈綸纖維產品的價格，初步有效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在遵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規限下，該協議可以自動續期不超過三年，而該協議已續期三年，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JCF集團公司為持有本公司的股本約50.01%權益的主要股東，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拓普紡織作為JCF集團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故為JCF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士，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拓普紡織銷售所涉金額約為人民幣120萬元，有關金額在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發出的公告及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發出的通函所披露的經批准上限人民幣7,800萬元之內。

#### 共同控制主體向拓普紡織銷售製成品

共同控制主體吉林吉盟腈綸有限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與拓普紡織訂立的銷售協議出售產品予拓普紡織，其單價參考市場價格且不低於共同控制主體向獨立第三方銷售腈綸纖維產品的價格，初步有效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在遵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規限下，該協議可以自動續期不超過三年，而該協議已續期三年，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該共同控制主體為受本公司、Montefibre S.p.A.及SIMEST S.p.A.共同控制的中外合營企業。本公司持有共同控制主體50%股權，因此，就法律或會計處理而言，其並不構成本公司的子公司。然而，就本公司H股在聯交所上市及良好企業管治而言，本公司及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按上市規則規管上市集團子公司一致的方式規管共同控制主體。就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條文而言，共同控制主體被視為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

JCF集團公司為持有本公司的股本約50.01%權益的主要股東，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拓普紡織作為JCF集團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故為JCF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士，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同控制主體向拓普紡織銷售所涉金額約為人民幣250萬元，有關金額在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發出的公告及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發出的通函所披露的經批准上限人民幣2,000萬元之內。

## 董事會報告

### 本公司向拓普紡織供應公用設施及水處理服務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與拓普紡織訂立的公用設施及水處理服務協議向拓普紡織供應公用設施及水處理服務，初步有效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在遵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規限下，該協議可以自動續期不超過三年。有關交易乃按公平原則基準磋商釐定，而有關價格符合正常商業條款。該協議已續期三年，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JCF集團公司為持有本公司的股本約50.01%權益的主要股東，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拓普紡織作為JCF集團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故為JCF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士，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拓普紡織供應公用設施及水處理服務涉金額約為人民幣480萬元，有關金額在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告及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發出的通函所披露的經批准上限人民幣1,500萬元之內。

### 共同控制主體向建安採購工程建設服務

根據共同控制主體於二零零八年與吉林化纖建築安裝工程公司（「建安」）訂立的工程建設服務協議，共同控制主體向建安採購工程建設服務。有關交易乃按公平原則基準磋商釐定，而有關價格乃經參考現行市價釐定，符合正常商業條款。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訂約方同意將協議年期重續三年，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JCF集團公司為持有本公司的股本約50.01%權益的主要股東，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建安作為JCF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士，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同控制主體向建安採購所涉金額約為人民幣690,000元，有關金額在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發出的公告所披露的經批准上限人民幣200萬元之內。

### 本公司向惠東購買亞硫酸氫鈉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與惠東訂立的惠東購買協議向惠東購買亞硫酸氫鈉，初步有效期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在遵守相關法律及上市規則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規定（包括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如適用））規限下，其後每次可以自動續期不超過三年。

惠東乃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生產亞硫酸氫鈉。其分別由JCF集團公司及獨立第三方擁有52.2%及47.8%。惠東乃JCF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士，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惠東購買亞硫酸氫鈉涉及金額約人民幣790萬元，有關金額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刊發的公告所披露的經批准上限人民幣800萬元之內。

## 本公司向建安購買維修及保養服務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與建安訂立的維修及保養合同向建安購買維修及保養服務，初步年期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在遵守相關法律及上市規則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規定（包括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如適用））規限下，其後每次可自動續期不超過三年。根據維修及保養合同，每年暫定合約價格為人民幣800萬元。實際合約價格則透過訂約雙方視乎各項個案進行磋商後釐定，而在任何情況下建安均保證，其向本公司所收取的價格將不會高於其向第三方收取的價格，或將不會高於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或類似服務向本公司收取的價格。

建安乃JCF集團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建安購買亞維修及保養服務涉及金額約人民幣390萬元，有關金額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刊發的公告所披露的經批准上限人民幣800萬元之內。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已訂立上述第17至19頁的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按下列基準訂立：

- (i) 在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如適用）的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按不遜於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如適用）提供予獨立第三者或自獨立第三者所獲的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並按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本公司核數師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受聘對上述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已出具函件，其中載述有關年報第17至19頁之持續關連交易的調查結果及無保留結論。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供核數師的意見函件副本。

## 與吉林化纖股份有限公司（「JCFCL」）及其附屬公司的關係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JCF集團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0.01%及持有JCFCL的21.26%股權，故JCFCL不屬於JCF集團公司的「聯營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與JCFCL及其子公司吉林艾卡粘膠纖維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持續交易並不視為關連交易，無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 建安向本公司的一家子公司提供工程服務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吉林碳谷碳纖維有限公司（「吉林碳谷」）與建安訂立工程合約，據此，建安同意按合約價格人民幣500萬元向吉林碳谷提供建設管廊結構的工程服務；該合約價格乃參照估計將會進行的工作量、吉林省的建設及維修相關法定費用加上13.5%折扣（建安保證該折扣將不會少於其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折扣）而釐定。

根據工程合約，吉林碳谷須於每月第10日前支付上月所進行工程的費用其中85%。於完成時，吉林碳谷將會向建安支付合約價格最後一期費用的95%，並保留餘下5%金額作為抵押，並於有關法定保修期屆滿時發還予建安。

根據上市規則，JCF集團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建安為JCF集團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故為JCF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士，亦因此為上市規則下的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工程合約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該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的公告內。

#### 贏科向本公司提供信息技術服務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本公司與吉林市贏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贏科」）訂立合約，據此，贏科同意按合約價格人民幣500萬元向本公司提供若干信息技術服務；該合約價格乃參照該項目估計規模涉及的工時及相關費用及開支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根據該合約，本公司須於履行合約時支付總合約價格的40%，而結餘須按照項目的進展分期支付。

贏科由JCF集團公司擁有40%股權，因此為JCF集團公司的聯繫人士。JCF集團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贏科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合約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該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的公告內。

#### 贏科向本公司的共同控制主體提供信息技術服務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本公司的共同控制主體吉林吉盟臍綸有限公司與贏科訂立合約，據此，贏科同意按合約價格人民幣300萬元向共同控制主體提供若干信息技術服務；該合約價格乃參照該項目估計規模涉及的工時及相關費用及開支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根據該合約，共同控制主體須於履行合約時支付總合約價格的40%，而結餘須按照項目的進展分期支付。

誠如上文所載，贏科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合約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該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的公告內。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有關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3至28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符合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並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年內至本年度報告刊發日期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均維持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最少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會計師事務所的任期將屆滿，惟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再次受聘。

代表董事會

**王進軍**

董事長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 監事會報告

本公司監事委員會(「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於二零一一年，本屆監事會主要開展以下工作：

### 檢查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成員通過列席公司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情況進行了監督檢查。監事會認為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能夠按照股東大會的決議，認真履行職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中未發現違法、違規現象、違反公司章程的行為及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現象。

### 檢查集團依法運作情況

監事會在日常工作中，對本集團經營管理的合法性、合規性進行檢查監督，對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狀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本集團運作正常、規範，遵守了各項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本集團董事會成員和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本著對股東負責的精神，盡職勤勉，忠於職守，彼等的行為概不會損害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

### 檢查集團日常經營活動情況

監事會對本集團經營活動進行監督。誠如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部監控」一段所述，管理層沒有嚴格執行有關支付若干款項的某些內部審批程式，而情況已經糾正。除上述者外，監事會認為本集團設有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並在內部工作流程的制定和執行上取得了很大的進步，因而有效地控制了企業的各项經營風險。本集團的各项工作均依照國家的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進行。

### 檢查集團的財務情況

監事會認真審核了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監督檢查本集團貫徹執行有關財經政策、法規情況以及本集團資產、財務收支和關連交易情況。認為二零一一年財務報告能公允反映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各項持續關連交易乃按公平基準訂立，且交易價格乃按公平基準訂立，並無損害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

展望未來，本監事會將繼續嚴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有關法律及法規，努力做好工作，維護股東的權益。

孫玉晶

監事會主席

中國吉林省吉林市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本集團確認，本集團內維持有良好企業管治準則，作為本集團有效管理風險的措施。董事會承諾憑著本集團在業務策略方面以及按照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而執行的營運策劃及程式的使命，帶領本集團以有效方式取得增長。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頒佈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並已在回顧年度遵守有關守則條文及大部分建議最佳常規。

為遵守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新守則，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經修訂守則（「新守則」）。

###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集團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一一年報告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企業管理

####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審核及批准企業事務，如業務策略及投資、合併及收購，以及本集團一般行政與管理事宜。董事會直接向股東負責，並負責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有關董事會的組成以及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的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報告「董事會報告」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並保證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律法規規定及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保證會準時刊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分別由王進軍先生和楊雪峰先生出任，彼等的功能與職責互相獨立。董事長負責與董事會共同制定本集團策略及政策，以及確保其本身及其代表（以董事長的身份）履行其責任。行政總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策略方針及主要業務活動。

董事會具備均衡的技巧和經驗，而董事會成員包括具有專業資格及豐富經驗的人士，藉以為本公司帶來寶貴貢獻，以及就本集團的發展提供各類專業建議及意見。

全體董事均已獲邀出席不同簡報會以及獲發詳盡資料，當中詳述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及職責，並特別注明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時須留意及知悉的適用規則及規例（包括上市規則）。

根據章程，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選並擔任三年。於任期屆滿後，董事可就另一任期獲重選。



##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一一年內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率詳情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b>執行董事</b>	
王進軍先生	4/4
楊雪峰先生	3/4
王長勝先生	4/4
<b>非執行董事</b>	
馬俊先生	4/4
郝佩君先生	1/4
龔建中先生(三次會議由委任代表出席)	3/4
陳錦魁先生(四次會議由委任代表出席)	4/4
彭雪梅女士	1/4
朱平女士(一次會議由委任代表主席)	3/4
姜俊周先生(二次會議由委任代表出席)	4/4
張玉臣先生	4/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葉永茂先生	4/4
毛鳳閣先生	4/4
李家松先生，太平紳士(一次會議由委任代表出席)	4/4

### 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已獲悉新守則第A.6.5條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守則條文規定。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如何遵守該規定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有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關連交易委員會。

#### (a)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太平紳士李家松先生和葉永茂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姜俊周先生組成。李家松先生兼太平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其具有財務及會計方面的認可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乃遵從守則。為遵守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的新守則，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審核委員會的經修訂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解釋董事會授予其各自的職責及權力，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的職能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考慮及審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辭任及免職，以及其酬金等事宜；
- 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
-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進行審核時所識別的重要問題及事項；及
- 監察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內的工作包括但不限於：

- 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業績；
- 編製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時，與本集團管理層討論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是否完整、公平及合適；
- 與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
- 向董事會推薦重新委任核數師，以待股東批准。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舉行了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李家松先生，太平紳士(主席)	2/2
葉永茂先生	2/2
姜俊周先生(一次會議由委任代表出席)	2/2

(b)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現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毛鳳閣先生和太平紳士李家松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馬俊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組成。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乃遵從守則。毛鳳閣先生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委員會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為遵守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的新守則，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經修訂的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解釋董事會授予其各自的職責及權力，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可供查閱。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檢測本公司董事及主任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提出意見及建議，以釐定特定執行董事及主任的薪酬計劃、批准規定股東批准的服務合約條款及評估董事及主任的表現。

於二零一一年，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了一次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毛鳳閣先生	1/1
李家松先生，太平紳士	1/1
龔建中先生(由委任代表出席)	1/1

(c)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毛鳳閣先生和葉永茂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陳錦魁先生組成。毛鳳閣先生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乃遵從守則。委員會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為遵守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的新守則，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採納經修訂的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解釋董事會授予其各自的職責及權力，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可供查閱。

提名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改變，包括董事委任及連任和其他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該會確保所有有關提名為公平以及具透明度，並確保董事會就董事的技能、經驗及知識取得妥善的平衡及從有效的管治下獲益。該會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負責於董事會出現空缺或認為有需要新增董事時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董事會成員。一般而言，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每名成員推薦合適人選。董事會成員屆時將審閱有關人選的資格，以根據其資格、經驗及背景釐定其是否適合本集團。董事會將向股東推薦合適人選以供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於二零一一年，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了一次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毛鳳閣先生(主席)	1/1
葉永茂先生	1/1
陳錦魁先生(由委任代表出席)	1/1

### (d) 關連交易委員會

關連交易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毛鳳閣先生、李家松先生兼太平紳士及葉永茂先生組成。毛鳳閣先生為關連交易委員會的主席。委員會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

關連交易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將與其任何關連人士訂立的建議關連交易(包括根據上市規則獲豁免關連交易)。該會亦會審閱有關董事會會議的審批程式。

於二零一一年，關連交易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了一次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毛鳳閣先生(主席)	1/1
李家松先生，太平紳士	1/1
葉永茂先生	1/1

### 監事會

本公司的監事會包括六名監事，其中兩名由股東選出作為彼等的代表，兩名由本公司僱員選出，而其餘兩名則為獨立監事。監事的任期為三年，其後可膺選連任。

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監事會每年舉行至少兩次會議，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監事	出席次數
孫玉晶女士	2/2
張家庫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選)	2/2
劉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選)	2/2
程建航(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選)	2/2
張海鷗先生	1/2
白樺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選)	
姜岩峰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2/2
孟憲貴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2/2
馮淑華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2/2
王洪波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1/2

## 內部監控

### 框架

董事會有責任監察本集團整體企業通報過程及控制系統。企業匯報職能已交予財務部負責，由財務部定期檢討資源調配及財務匯報系統。企業管治常規，以及符合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其他適用法規等事宜，已交予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定期與執行董事檢討及討論匯報及控制系統，亦每年與審核委員會、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關連交易委員會檢討及簡述匯報系統。

### 評估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合理地保證並無人為錯誤、重大失實陳述、損失、破壞或欺詐。內部監控系統亦為識別及管理對達到本集團業務目標構成重大影響的風險而設。

各項活動、程序、監控措施均被妥善記錄，而現有監控程序的存續及有效性乃根據個別風險範圍的評級進行測試。評估內部監控效力的標準，乃根據監控程式就處理及傳播價格敏感資料的程序及內部監控而言是否於整個檢討年度皆有效運作及本公司是否知悉上市規則(其凌駕性原則預期為須於緊隨其成為決定對象後宣佈的價格敏感資料)下的披露責任而釐定，並識別是否存在任何監控缺點。

內部審核部門就有關該等重大風險範圍進行各項監控程式審核，並將結果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結果並每年向董事會匯報。

在審查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上，董事會發現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沒有嚴格執行有關本集團支付的若干款項某些內部審批程序。某些本集團已支付的款項並未得到有相應許可權的管理層的批准，但該些付款後來被發現並且撤回。董事確認這些付款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或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的影響。為控制再發生的風險，董事會將繼續定期審查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向相關的管理層提供培訓以確保他們理解內部審批程序，以及根據需要，聘用內控顧問來進行審查。

### 核數師酬金

已付本集團外部核數師有關其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核數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150萬元。

### 股東的權利

#### 股東如何能夠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在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在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載於公司章程。

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少於10%(附帶在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的一名或以上股東可書面要求董事會就有關要求中所指明的商業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有關會議須在董事會接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倘董事會未能於收取上述書面要求後30日內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知，或未能或並無履行召開股東大會的職責，則監事會須從速召開和舉行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倘監事會並無召開和舉行會議，則連續90日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10%的一名或以上的股東可於董事會接獲有關書面要求後四個月自行召開有關會議。因有關股東召開和舉行股東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承擔。

持有本公司具投票權股份總數不少於3%的股東應有權於股東週年大會前10日向董事會提交臨時書面建議。董事會應於收取該等建議後兩日內知會其他股東有關建議，並將相關事宜納入股東大會議程。

### 向董事會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將其查詢及關注事項以寄往中國吉林省吉林市九站街516-1號或電郵至sy1121@jlcfc.com，註明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收，以便送交董事會。聯席公司秘書會將有關董事會直接負責事宜的通訊轉交董事會及將有關日常業務事宜(如建議、查詢及客戶投訴)的通訊轉交本公司行政總裁。

### 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確認有責任代表全體股東的利益，將股東價值增到最高，並已向本集團作出以下承諾：

1. 努力保持股東價值及投資回報的長期穩定和增長；
2. 負責本集團核心業務的計劃，建設和運營；
3. 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與業務風險的管理；及
4. 真實、公平及全面地披露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營運表現。

本集團認為鼓動權利應受到尊重及保障。本集團致力通過中期報告，年度報告和股東大會的方式，就其表現和股東保持良好溝通，使股東可以對他們的投資作出有根據的評估及行使股東權利。本集團鼓勵股東通過股東大會或其他方式參與。

為促進與股東的溝通，本集團設立一個網站，作為向股東及公眾提供最新資訊及加強溝通的渠道。而本集團的公司文件及資料，亦將適時在網站刊登。



羅兵咸永道

### 致吉林奇峰化纖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1至96頁吉林奇峰化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7	29,477	24,8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538,788	1,279,477
無形資產	9	16,411	24,618
於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	11	213,945	177,5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80,354	86,070
預付款項	12	6,068	—
		<u>1,885,043</u>	<u>1,592,50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	257,516	362,16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4	463,929	359,108
可收回當期所得稅		1,893	1,893
受限銀行存款	15	70,790	202,9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264,127	76,060
		<u>1,058,255</u>	<u>1,002,199</u>
<b>總資產</b>		<u><u>2,943,298</u></u>	<u><u>2,594,701</u></u>
<b>權益</b>			
<b>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a)	866,250	866,250
股本溢價	16(b)	142,477	142,477
累計虧損	17	(27,639)	(92,831)
其他儲備	17	31,919	31,919
<b>總權益</b>		<u><u>1,013,007</u></u>	<u><u>947,815</u></u>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借款	18	364,500	338,000
遞延收入	19	82,567	83,459
		<u>447,067</u>	<u>421,45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0	300,197	276,989
短期銀行借款	18	991,800	630,000
長期銀行借款的當期部分	18	173,500	314,0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02	202
衍生金融工具	22	17,525	4,236
		<u>1,483,224</u>	<u>1,225,427</u>
<b>總負債</b>		<u>1,930,291</u>	<u>1,646,886</u>
<b>總權益及負債</b>		<u>2,943,298</u>	<u>2,594,701</u>
<b>流動負債淨額</b>		<u>(424,969)</u>	<u>(223,22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460,074</u>	<u>1,369,274</u>

第38至96頁的附註乃此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31至96頁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進軍  
董事長

王長勝  
董事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7	22,934	24,8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103,246	1,171,009
無形資產	9	16,411	24,618
於一家子公司的投資	10	215,000	215,000
於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	11	225,000	181,6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60,429	68,298
預付款項	12	3,269	—
		<u>1,646,289</u>	<u>1,685,35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	214,125	330,90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4	593,915	387,907
可收回當期所得稅		1,893	1,89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	69,368	137,3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219,493	68,733
		<u>1,098,794</u>	<u>926,783</u>
<b>總資產</b>		<u><u>2,745,083</u></u>	<u><u>2,612,140</u></u>
<b>權益</b>			
<b>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a)	866,250	866,250
股本溢價	16(b)	142,477	142,477
留存收益／(累計虧損)	17	23,665	(48,042)
其他儲備	17	31,919	31,919
<b>總權益</b>		<u><u>1,064,311</u></u>	<u><u>992,604</u></u>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借款	18	184,500	338,000
遞延收入	19	69,755	68,659
		<u>254,255</u>	<u>406,65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0	263,692	264,641
短期銀行借款	18	991,800	630,000
長期銀行借款的當期部分	18	153,500	314,000
衍生金融工具	22	17,525	4,236
		<u>1,426,517</u>	<u>1,212,877</u>
<b>總負債</b>		<u>1,680,772</u>	<u>1,619,536</u>
<b>總權益及負債</b>		<u>2,745,083</u>	<u>2,612,140</u>
<b>流動負債淨額</b>		<u>(327,723)</u>	<u>(286,09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318,566</u>	<u>1,399,263</u>

第38至96頁的附註乃此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第31至96頁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進軍  
董事長

王長勝  
董事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2,096,909	1,501,110
銷售成本		(1,881,773)	(1,387,011)
<b>毛利</b>		<b>215,136</b>	<b>114,099</b>
分銷成本		(41,997)	(34,112)
行政費用		(74,706)	(67,717)
其他收入	23	461,911	459,465
其他開支	23	(403,522)	(401,12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4	(17,034)	3,919
<b>經營利潤</b>		<b>139,788</b>	<b>74,529</b>
財務收益	27	2,715	4,803
財務費用	27	(105,638)	(77,698)
		<b>36,865</b>	<b>1,634</b>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利潤	11	36,151	9,550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b>73,016</b>	<b>11,184</b>
所得稅(開支)/抵免	28	(7,824)	1,402
<b>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本年度利潤及 綜合收益總額</b>	<b>29</b>	<b>65,192</b>	<b>12,586</b>
<b>按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利潤 計算的每股收益 (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b>			
— 基本及攤薄	30	0.08	0.01
<b>股息</b>	<b>31</b>	<b>—</b>	<b>—</b>

第38至96頁的附註乃此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866,250	142,477	(105,417)	31,919	935,229
本年度利潤	—	—	12,586	—	12,58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66,250</u>	<u>142,477</u>	<u>(92,831)</u>	<u>31,919</u>	<u>947,815</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66,250	142,477	(92,831)	31,919	947,815
本年度利潤	—	—	65,192	—	65,19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66,250</u>	<u>142,477</u>	<u>(27,639)</u>	<u>31,919</u>	<u>1,013,007</u>

第38至96頁的附註乃此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產生的現金	32(a)	<b>288,182</b>	61,921
已付所得稅		<b>(2,107)</b>	(3,355)
經營活動產生淨現金		<b>286,075</b>	58,566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317,801)</b>	(73,960)
購買土地使用權		<b>(6,543)</b>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b>95,267</b>	(75,000)
已收政府補貼		<b>7,320</b>	3,950
已收利息		<b>1,987</b>	589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b>(219,770)</b>	(144,421)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借款所得款		<b>1,668,800</b>	738,000
償還借款		<b>(1,421,000)</b>	(676,000)
為其他借款增加的受限制現金		<b>(25,000)</b>	—
已付利息及擔保費		<b>(101,038)</b>	(70,516)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淨現金		<b>121,762</b>	(8,5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b>188,067</b>	(94,37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6,060</b>	170,43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b>264,127</b>	76,060

第38至96頁的附註乃此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吉林奇峰化纖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不同種類的腈綸纖維產品(即腈綸毛條、腈綸絲束及腈綸短纖)以及開發、生產及銷售碳纖維產品。

本公司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吉林省吉林市吉林高新技術開發區恒山西路D區4座。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的金額為人民幣424,969,000元，而本集團流動負債內包括的銀行借款總額達人民幣1,165,300,000元。本公司董事基於以下考慮，認為本集團有能力為其日後的融資需求及營運資金籌集資金：

- (a) 本集團與其主要往來銀行維持良好業務關係，而該等主要往來銀行表示其有意於在原有借款到期時再向本集團將該等借款續期至少一年。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會在相關借款原到期日與有關主要往來銀行訂立正式及具約束力的融資函件。
- (b) 預期本集團會持續贏利，故可自未來業務經營產生現金流入。
- (c) 最終母公司吉林化纖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吉林化纖集團公司」)已確認其有意願且有能力向本集團提供持續的財力支持，使本集團能夠償還其到期負債及於可預見未來繼續經營自身業務。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會獲得充足的財務資源以償還到期負債並保持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歸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之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2)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本集團並無另外編製合併收益表，因其與合併綜合收益表相同。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已在附註5中披露。

## 2 編製基準 – 續

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使用的下列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解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本集團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有關與中國國有實體的重大交易的披露資料見附註34。

採納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及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版)的第二次及第三次改進，並未使本集團的重要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列示產生任何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下列可能適用於本集團但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改或解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報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 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 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強制生效日期及轉移披露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合併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主體的權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的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並無於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提早採納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並將按其各自生效日期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本集團已開始評估對本集團的相關影響。本集團目前尚無法呈報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或合併財務報表呈報方式是否會有任何重大變動。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以下為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運用的重大會計政策。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呈列的年度。

### 3.1 集團會計方法

本集團目前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亦持有對於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

子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並由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虧損予以抵銷。

於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使用權益法入賬，並按成本初步確認。合併綜合收益表包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主體的年度業績，而合併資產負債表包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主體的資產淨額。本集團與共同控制主體的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與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主體的權益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否則亦抵銷未變現虧損。

子公司及共同控制主體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於合併財務報表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 (a)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經營政策的主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主體時，會考慮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

本公司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如有)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列示。本公司將子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b) 共同控制主體

共同控制主體指以公司、合作夥伴或其他實體形式成立的合營企業，而合營各方於該實體擁有各自的權益，並訂立合約安排以界定各方對該實體經濟活動的共同控制權。

本公司於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如有)於資產負債表列示。本公司將共同控制主體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3.2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呈報方式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內部呈報所用方式一致。本公司的三名執行董事(當中包括本公司總經理及財務總監)(統稱「決策者」)被視為本集團的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及制定戰略決策。

#### 3.3 外幣換算

#####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子公司及共同控制主體的功能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上述交易結算及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利潤表確認。

與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滙兌利得和損失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呈列為「財務收益或費用」。所有其他滙兌利得和損失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呈列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所產生財務期間內計入利潤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以下預計可使用年限將其成本分配至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	22年
機器及設備	12-16年
電子及辦公設備	5年
汽車	5年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樓宇及廠房以及待安裝的設備，按成本列賬。於興建及安裝階段，不會對在建工程計提折舊。於相關建築及安裝工作完成且相關資產已作擬定用途時，在建工程將轉撥至相關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根據上述政策作出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3.7)。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的差額而釐定，並於利潤表內確認，同時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列作「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3.5 土地使用權

中國的所有土地為國有，並不存在個人土地所有權。本集團已租用若干幅土地，而相關預付經營租賃款項確認為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以預付經營租賃款項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按餘下租期分攤土地預付經營租賃款項計算。

### 3.6 無形資產－專有技術及特許權

單獨購入的專有技術及特許權以歷史成本入賬，並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8至15年間攤銷。專有技術及特許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3.7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限定使用年限的資產毋需進行折舊或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對於須作折舊或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複核。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獨立識別的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層次分組。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就減值是否可能轉回進行審閱。

#### 3.8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分類會視乎金融資產的收購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始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定期買賣的金融資產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確認。對於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損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金融資產類別中僅有貸款及應收款項。本集團已訂立並未指定為套期用途的利率掉期合約，因此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利率掉期合約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附註22）。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計入流動資產，惟倘到期日超過結算日後十二個月者除外，則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並後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交易性金融資產。衍生工具若非指定作套期用途，否則亦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倘此類資產預期於十二個月內結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彼等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此類資產會按公允價值進行初步確認及後續計量，其交易成本則於利潤表支銷。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盈虧，於產生期間的利潤表內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3.9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確認所產生利得或損失的方法，取決於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為套期工具，倘被指定為套期工具，則取決於所套期項目的性質。

如上文附註3.8所述，本集團已訂立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利率掉期合約，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衍生金額工具不具備按套期會計處理的資格。該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即時於利潤表內確認，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列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3.10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負債若存在依法有效的抵銷權利，而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準備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有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可予互相抵銷，以淨額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 3.11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評估有無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僅於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及有關虧損事件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有能可靠估計的影響而產生客觀減值證據時，相關金融資產方會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跡象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有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於利潤表確認。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與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客觀相關，則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於利潤表轉回。

### 3.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產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間接生產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相關變動銷售費用。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3.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所出售的商品或所提供的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於一年（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內收回，則歸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 3.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及銀行透支（如有）。

#### 3.15 租賃

如租賃資產所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及報酬由出租人保留，則該等租約列為經營租賃。

##### (a) 租賃 – 本集團為承租人

按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在租約期內以直線法於利潤表支銷。

##### (b) 租賃 –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按經營租賃租出資產時，該等資產按其性質列入資產負債表，且（如適用）按上文附註3.4所載本集團折舊政策予以折舊。按經營租賃出租資產產生的租金收入根據下文附註3.23所載本集團收入確認政策予以確認。

#### 3.16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 3.17 準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很有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確認準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準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義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義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義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需確認準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3.18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指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倘應付賬款於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則歸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3.19 借款

借款以公允價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間內在利潤表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倘部份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份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 3.20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須經一段長時間後方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特定借款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作為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於已合資格資本化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利潤表中確認。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3.21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間的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利潤表內確認，惟倘與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及共同控制主體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立準備。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按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彼等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對交易中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而交易時概不影響會計損益及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於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用於抵銷可使用的暫時差異時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於子公司及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異作出準備，惟倘轉回暫時差額的時間由本集團控制，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轉回則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所得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所徵收，並有意向以淨額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3.22 僱員福利

##### (a)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每月向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管理的各類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省市政府承諾，根據該等計劃承擔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之應付款項，而本集團除作出供款外，對退休後福利並無其他責任。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 (b) 獎金計劃

本集團基於考慮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作出若干調整後）的原則確認負債和費用。本集團就合約責任或依據過往慣例已設定的推定責任確認準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3.23 收入及收益確認

收入按本集團於日常經營活動中就銷售貨品及服務而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收入於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後列賬。

當收入及收益的金額能可靠計量、可能有未來經濟利益流入該實體且符合若干本集團業務具體標準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將確認收入及收益。除非與銷售額及收入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已經解決，否則收益及收入的金額不視為能可靠計量。

##### (a)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於本集團已交付產品予客戶、客戶已接納產品及合理保證有關應收款項可回收時確認入賬。

##### (b)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乃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

##### (c) 提供公用服務的收入

提供公用服務的收入乃於相關公用服務提供予客戶或用戶時確認。

##### (d)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e) 股息收益

股息收益於確定有權收取款項時確認。

#### 3.24 政府補貼

倘能夠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貼，且本集團符合附帶條件，則政府補貼按其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貼於符合補貼擬用於補償成本所需的期間內予以遞延，並於利潤表內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貼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計入利潤表。

##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 3.25 股利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利於股利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 3.26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是因過往事件引起的潛在責任，其存在僅會通過並非由本集團完全控制的一個或多個不確定未來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然負債亦可為因過往事件引起的現時責任，但因其需要經濟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責任款額不能可靠計量，故不予確認。

或然負債不予確認，但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變化，以致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出，則屆時將確認為準備。

## 4 財務風險管理

###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滙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盡量減低其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 (a) 市場風險

##### 滙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且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僅約7.6%（二零一零年：3.4%）的收入以美元計值。本年度的滙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25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94,000元）主要與該等以美元計值的銷售有關。

人民幣兌換外幣時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滙管制規則及條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部金融資產／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儘管本集團並無任何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任何其他重大資產或負債，但管理層仍認為日後人民幣可能升值或會對本集團的銷售額及生產成本有不利影響，惟該等潛在影響無法量化。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除外)，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及衍生金融工具。

按浮動利率獲得的借款使本集團存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獲得的借款使本集團存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總體而言，本集團根據資本市場條件及本集團的內部需求，借入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長期借款。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分別為人民幣548,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00,000,000元)及人民幣981,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982,000,000元)。

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浮動利率借款的財務費用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54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923,000元)。

本集團已與一家金融機構訂立一份利率掉期合約，該合約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平倉(附註22)。根據該利率掉期合約的條款，本集團須就名義本金額人民幣130,000,000元按年利率6.84%向該金融機構支付利息，而本集團有權於30年期美元固定到期日掉期利率(「30年期美元CMS利率」)高於或等於3.85%而同時六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六個月LIBOR」)低於或等於7.00%的期間，按年利率7.84%向該金融機構收取利息。與該利率掉期合約相關的任何利息付款或收款每半年按淨額基準與該金融機構結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個月LIBOR為0.81%，遠低於利率掉期合約所訂7.00%的利率。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關該利率掉期合約的利率風險更多取決於30年期美國CMS利率的日後走勢。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倘30年期美元CMS利率下跌／上升50個基點，則利率掉期合約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9,702,000元(二零一零年：2,143,000元)。

4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衍生金融工具、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本集團所承受的最高信用風險即上述金融資產各自的未減值賬面值。管理層設有信貸政策，且將持續監控所承受的該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透過對主要客戶實施信貸審查及監管其財務狀況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根據客戶的信用水平並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還款紀錄及其他因素進行評估及評級。管理層制定個別信貸限額，並定期監控信貸額度的動用情況。

通常情況下，應收賬款於出具發票之日起計30日內到期。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約80%(二零一零年：83%)的應收賬款總額(未計任何減值準備前的總額)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五大債務人」)，因此本集團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此外，約45%(二零一零年：28%)的其他應收款(未計任何減值準備前的總額)來自本集團的關聯公司。應收該五大債務人及關聯公司的結餘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u>應收五大債務人的款項</u>		
30天內	15,135	10,835
31至90天	45,156	1,942
91至365天	17,450	—
超過365天	14,845	24,807
	<u>92,586</u>	<u>37,584</u>
<u>應收關聯公司的款項</u>		
30天內	14,438	55,525
31至90天	40,534	69,404
91至365天	103,090	17,981
超過365天	5,332	—
	<u>163,394</u>	<u>142,910</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4.1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 (b) 信貸風險 — 續

上文所載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主要包括本集團向同系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公用服務所產生的結餘人民幣157,672,000元，其中應收結餘人民幣143,622,000元已逾期。如該等財務報表內附註14(e)所載，本集團已同意與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內同系子公司之間簽訂的結算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五大債務人及上述同系子公司作出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管理層預計不會因上述競爭對手方不履行約定而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就衍生金融工具、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而言，本集團選擇信譽良好的地方股份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即地方銀行或國有銀行)以限制信貸風險。

應收票據全部將由聲譽良好的地方股份商業銀行或國有銀行償付，因此管理層認為不會令本集團承受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截至結算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人士提供任何會令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無法履行到期負債及付款責任的風險。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即維持充足現金以及規避市場風險的能力。

管理層定期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之滾動現金流量預測，以確保隨時擁有充裕的現金滿足其經營需求，並為未提取的承諾信貸融資或透過其最終母公司獲得的資金維持足夠的額度。該等考慮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的現金流量預測，並符合內部資產負債比率目標。

管理層亦定期監督經營主體所持超出營運資金管理所需結餘的盈餘現金，而本集團將投資盈餘現金於計息即期賬戶或存款，選擇具有適當到期日或充足流動資金的工具，以就上述現金流量預測提供足夠的空間。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計息銀行結餘人民幣264,12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6,056,000元)，預期可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提供現金流入。

4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 續

下表顯示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對本集團訂有合同責任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及按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負債進行的分析。由於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對了解預期現金流量時間而言極其重要，故上述分析已計入衍生金融負債。下表披露的金額為已訂約的非折現現金流量（包括相關借款截至其到期日的估計利息開支）。

	1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內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內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一一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長期銀行借款	180,441	80,698	202,944	188,735
短期銀行借款	1,031,373	—	—	—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 應付款的金融負債	221,304	—	—	—
按淨額結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6,626	4,597	6,302	—
	<u>1,439,744</u>	<u>85,295</u>	<u>209,246</u>	<u>188,735</u>
<b>於二零一零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長期銀行借款	347,313	146,802	70,647	250,585
短期銀行借款	647,818	—	—	—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 應付款的金融負債	220,260	—	—	—
按淨額結算的 衍生金融工具	682	962	2,592	—
	<u>1,216,073</u>	<u>147,764</u>	<u>73,239</u>	<u>250,585</u>

儘管本集團有一筆數額較大的金融負債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結算或再融資，但鑒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的情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應對相關流動性風險。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是保障集團能持續經營，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擁有人的股息、返還資本予擁有人、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以債務對總資本比率監察其資本情況。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是以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得出。總資本是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總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得出。

本集團旨在將債務對總資本比率維持在不超過65%（二零一零年：65%）的可管理範圍內。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對總資本比率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附註18)	<b>1,529,800</b>	1,282,0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5)	<b>(264,127)</b>	(76,060)
債務淨額	<b>1,265,673</b>	1,205,940
權益總額	<b>1,013,007</b>	947,815
資本總額	<b>2,278,680</b>	2,153,755
債務對總資本比率(%)	<b>56%</b>	56%

債權比率保持穩定於約56%，原因為本集團債務淨額略微增加，部分與本集團於本年度利潤所產生本集團總權益增加相抵銷。

### 4.3 公允價值估計

除附註4.1(a)及22所述利率掉期合約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須於資產負債表內按呈報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負債。由於該利率掉期合約的公允價值可透過以估值法充分利用可觀察非實體特定市場數據而釐定，故該利率掉期合約歸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所載的公允價值等級第二層。利率掉期合約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可觀察收益曲線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計算。

應收款項和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扣除減值準備的餘額，被假定接近其公允價值。用作披露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乃通過按本集團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現有市場利率折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而估計。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對估計和判斷進行持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 5.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極有可能導致下個財務年度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值有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 (a) 重要非流動經營性資產的減值

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為本集團業務經營的主要經營性資產(統稱「主要經營性資產」)。管理層根據附註3.7所列會計政策測試主要經營性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管理層基於須採用有關持續使用主要經營性資產所得現金流入預測及貼現率的估計計算使用價值的方法，評估主要經營性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倘預測毛利較管理層的估算低5%，或減值評估所用的貼現率較管理層現用的估算高出0.5個百分點，則主要經營性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分別減少約人民幣167,669,000元及人民幣67,939,000元。儘管主要經營性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減少上述金額，該等主要經營性資產的經調整可收回金額仍高於彼等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值。

#### (b)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管理層須估計隨後的存貨售價、完成在製品的估計成本及銷售開支。管理層經參考最新市況及過往製造與銷售類似產品的歷史經驗後作出估算。

倘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較本公司管理層所採納的估算低5%，則本集團仍然毋須就其腈綸纖維產品分部存貨確認任何減值準備(佔本集團總存貨約84%)，而本集團將須就其碳纖維產品分部確認額外存貨減值準備約人民幣921,000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 續

#### 5.2 應用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時的重大判斷

##### (a) 持續經營的考慮

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持續經營的假設時，需於特定時間就本質上不確定的事件及情況之未來結果作出判斷。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而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持續經營假設構成重大不明朗因素或會引致業務風險的重大事件及情況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

#####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回收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用於抵銷已確認的暫時性差異(包括稅務虧損)時確認。評估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否可全數收回的可能性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80,35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6,070,000元)(附註21)。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能力自其未來業務營運中產生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轉回已確認的暫時性差異。

##### (c)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基於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可回收情況的評估作出應收款項減值準備。呆賬識辨須使用判斷及估計。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過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77,01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5,163,000元)，而應收賬款人民幣6,73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125,000元)被視作已減值且已計提減值準備(附註14(b))。此外，本集團亦已要求同系子公司抵押其若干生產設備作為償還相關應收賬款結餘人民幣20,479,000元的保證(附註14(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提供公用服務(如附註14(e)所載)擁有應收同系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逾期結餘人民幣157,672,000元。於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日期，同系子公司已於期後根據同系子公司承諾的結算計劃償還部分逾期結餘人民幣50,000,000元。基於期後結算的進度，管理層預計逾期結餘不會產生重大虧損。

管理層認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準備人民幣12,53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537,000元)足以彌補因任何第三方及關聯方對方不履約而引致的任何重大虧損。

### 6 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三名執行董事(當中包括本公司總經理及財務總監)被視為首席經營決策者(統稱「決策者」)。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腈綸纖維及碳纖維產品等化學纖維。碳纖維產品經營分部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正式投入第一階段運作。

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及資產均位於中國,惟本集團的部份收入人民幣160,03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1,257,000元)與向海外客戶銷售有關。因此,決策者僅從產品角度而非從區域角度考慮本集團的業務。決策者定期評估腈綸纖維產品及碳纖維產品經營分部的表現。

決策者主要根據經調整後的分部業績(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計量方法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該計量基準不包括經營分部所產生非經常開支(如單獨及非經常事件所導致的減值及法律費用)的影響。利息收入及開支並無計入已由決策者審閱的各經營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分別包括腈綸纖維產品分部及碳纖維產品分部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2,081,91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86,822,000元)及人民幣14,99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288,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分部間銷售。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續

提供予決策者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信息如下：

	腈綸纖維產品 人民幣千元	碳纖維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入(附註i)	<u>2,081,914</u>	<u>14,995</u>	<u>2,096,909</u>
經調整後的分部業績(附註ii)	302,286	232	302,518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利潤	36,151	—	36,151
折舊及攤銷	(142,824)	(4,906)	(147,730)
所得稅(開支)／抵減	<u>(8,898)</u>	<u>1,074</u>	<u>(7,824)</u>
	<u>186,715</u>	<u>(3,600)</u>	<u>183,115</u>
非流動資產增加 (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u>64,972</u>	<u>338,523</u>	<u>403,495</u>
<b>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入(附註i)	<u>1,486,822</u>	<u>14,288</u>	<u>1,501,110</u>
經調整後的分部業績(附註ii)	215,293	4,395	219,688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利潤	9,550	—	9,550
折舊及攤銷	(140,488)	(4,815)	(145,303)
所得稅抵減／(開支)	<u>1,604</u>	<u>(202)</u>	<u>1,402</u>
	<u>85,959</u>	<u>(622)</u>	<u>85,337</u>
非流動資產增加 (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u>31,117</u>	<u>49,805</u>	<u>80,922</u>

6 分部資料－續

	腈綸纖維產品 人民幣千元	碳纖維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2,275,525	585,526	2,861,051
總資產包括：			
於共同控制主體的權益	213,945	—	213,945
總負債	333,447	49,317	382,76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2,250,574	256,164	2,506,738
總資產包括：			
於共同控制主體的權益	177,521	—	177,521
總負債	333,301	27,147	360,448

呈報予決策者來自外部人士之收入的計算方法與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有關收入的計算方法一致。

經調整後的分部業績與除所得稅前利潤的調節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之經調整後的分部業績	302,518	219,688
折舊及攤銷	(147,730)	(145,303)
衍生金融工具的(虧損)/收益淨額	(15,000)	144
財務費用－淨額	(102,923)	(72,895)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利潤	36,151	9,550
	(229,502)	(208,504)
除所得稅前利潤	73,016	11,184

提供予決策者有關總資產/負債之款項的計算方法與合併財務報表內有關款項的計算方法一致。該等資產/負債根據各分部的業務進行分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續

可呈報分部的資產與總資產的調節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的分部資產	<b>2,861,051</b>	2,506,738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資產	<b>80,354</b>	86,070
可回收當期所得稅	<b>1,893</b>	1,893
	<b>82,247</b>	87,963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的總資產	<b>2,943,298</b>	2,594,701

可呈報分部的負債與總負債的調節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的分部負債	<b>382,764</b>	360,448
未分配：		
即期借款	<b>1,165,300</b>	944,000
非即期借款	<b>364,500</b>	338,0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b>202</b>	202
衍生金融工具	<b>17,525</b>	4,236
	<b>1,547,527</b>	1,286,438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的總負債	<b>1,930,291</b>	1,646,886

附註：

- (i) 收入約人民幣966,05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18,983,000元)乃來自兩名(二零一零年：兩名)各自為本集團貢獻10%以上收益的客戶。該等收入全部來自腈綸纖維產品分部。來自該兩名客戶的收入的詳情如下：

客戶名稱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收益	佔總收益 的比例	收益	佔總收益 的比例
上海太一紡織品有限公司	<b>697,341</b>	<b>33%</b>	421,349	28%
秦皇島艾普瑞化工有限公司	<b>268,715</b>	<b>13%</b>	197,634	13%
總計	<b>966,056</b>	<b>46%</b>	618,983	41%

## 6 分部資料－續

附註：

- (ii) 如附註23所述，本集團管理及經營若干公用設施及租賃資產，主要是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在滿足自身生產腈綸纖維及碳纖維產品所需的電力及蒸汽的前提下，其公用設施及租賃資產產生的剩餘公用資源按照有關各方協定的收費標準提供予同系子公司、共同控制主體、其他關聯公司及第三方。上文所披露腈綸纖維產品分部的經調整後的分部業績包括向同系子公司、共同控制主體及第三方提供剩餘公用資源的相關收益人民幣76,53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2,039,000元)(為有關收入扣除折舊開支之外的直接支出後的金額)。

## 7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就於中國按10至50年租約持有的土地所預付的經營租賃款項。

土地使用權的變動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b>24,816</b>	26,698	<b>24,816</b>	26,698
添置	<b>6,543</b>	—	—	—
攤銷支出	<b>(1,882)</b>	(1,882)	<b>(1,882)</b>	(1,8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29,477</b>	24,816	<b>22,934</b>	24,81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35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16,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及本公司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1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463,055	1,744,104	2,514	11,962	6,738	2,228,373
累計折舊	(131,794)	(749,932)	(2,252)	(9,928)	—	(893,906)
賬面淨值	331,261	994,172	262	2,034	6,738	1,334,467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31,261	994,172	262	2,034	6,738	1,334,467
添置	—	2,970	242	2,205	75,505	80,922
轉撥	13,217	4,063	—	—	(17,280)	—
折舊	(22,526)	(111,598)	(81)	(1,009)	—	(135,214)
其他(附註32(b)(iv))	—	(641)	—	(57)	—	(698)
年終賬面淨值	321,952	888,966	423	3,173	64,963	1,279,47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76,272	1,735,147	2,756	11,711	64,963	2,290,849
累計折舊	(154,320)	(846,181)	(2,333)	(8,538)	—	(1,011,372)
賬面淨值	321,952	888,966	423	3,173	64,963	1,279,477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1,952	888,966	423	3,173	64,963	1,279,477
添置	—	1,966	78	810	394,098	396,952
轉撥	—	13,197	—	—	(13,197)	—
折舊	(24,211)	(112,507)	(83)	(840)	—	(137,641)
年終賬面淨值	297,741	791,622	418	3,143	445,864	1,538,78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76,272	1,750,310	2,834	12,521	445,864	2,687,801
累計折舊	(178,531)	(958,688)	(2,416)	(9,378)	—	(1,149,013)
賬面淨值	297,741	791,622	418	3,143	445,864	1,538,788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463,055	1,663,887	2,500	11,962	6,738	2,148,142
累計折舊	(131,794)	(733,182)	(2,249)	(9,928)	—	(877,153)
賬面淨值	<u>331,261</u>	<u>930,705</u>	<u>251</u>	<u>2,034</u>	<u>6,738</u>	<u>1,270,989</u>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31,261	930,705	251	2,034	6,738	1,270,989
添置	—	1,466	125	2,205	27,321	31,117
轉撥	13,217	3,024	—	—	(16,241)	—
折舊	(22,526)	(106,797)	(67)	(1,009)	—	(130,399)
其他(附註32(b)(iv))	—	(641)	—	(57)	—	(698)
年終賬面淨值	<u>321,952</u>	<u>827,757</u>	<u>309</u>	<u>3,173</u>	<u>17,818</u>	<u>1,171,009</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76,272	1,665,643	2,625	11,711	17,818	2,174,069
累計折舊	(154,320)	(837,886)	(2,316)	(8,538)	—	(1,003,060)
賬面淨值	<u>321,952</u>	<u>827,757</u>	<u>309</u>	<u>3,173</u>	<u>17,818</u>	<u>1,171,009</u>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1,952	827,757	309	3,173	17,818	1,171,009
添置	—	1,626	36	806	62,504	64,972
轉撥	—	13,197	—	—	(13,197)	—
折舊	(24,211)	(107,618)	(66)	(840)	—	(132,735)
年終賬面淨值	<u>297,741</u>	<u>734,962</u>	<u>279</u>	<u>3,139</u>	<u>67,125</u>	<u>1,103,246</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76,272	1,680,466	2,661	12,517	67,125	2,239,041
累計折舊	(178,531)	(945,504)	(2,382)	(9,378)	—	(1,135,795)
賬面淨值	<u>297,741</u>	<u>734,962</u>	<u>279</u>	<u>3,139</u>	<u>67,125</u>	<u>1,103,246</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賬面值為人民幣546,97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28,60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及本公司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18)。
- (b) 計入銷售成本、行政費用及其他開支的折舊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4,262,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3,306,000元)、人民幣6,52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162,000元)及人民幣26,85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6,746,000元)。
- (c)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表現遠低於原本預期，管理層於相關年度已對本集團主要經營性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重估。進行減值評估時，管理層辨識出兩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即腈綸纖維產品分部及碳纖維產品分部。該兩個現金產生單位的主要經營性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即基於經管理層批准、覆蓋五年期間(「預測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而釐定。

減值評估中所採用的主要假設概括如下：

	腈綸纖維產品分部	碳纖維產品分部
毛利率(附註i)	13%至15%	-21%至42%
折現率	16.2%	15.8%
預測期間內的增長率(附註ii)	0%至7%	14%至250%
預測期間後的增長率	0%	0%

- (i) 就腈綸纖維產品分部而言，管理層預期毛利率自二零一四年起增至15%。至於碳纖維產品分部，管理層考慮到本集團需要時間提高該項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處於試產期的新生產線的業務分部的營運效率，因而假設本集團於預測期間的毛利率僅可逐步達到42%。
- (ii) 管理層預計本集團碳纖維產品的年產能將於二零一二年增至5,000噸(相當於增加233%)。有見及此，管理層已預計在預測期內碳纖維產品分部有相對較高的增長率。
- (iii) 本集團腈綸纖維產品的最終產品主要為保暖衣服、毛毯及材料，而該等產品均沒有近似替代品，亦不會因科技改進而改變。同樣，本集團碳纖維產品的最終產品可廣泛用於生產不同領域的多種碳化產品，該等產品均沒有近似替代品，亦不會因科技改進而改變。因此，管理層相信本集團腈綸纖維產品分部及碳纖維產品分部的營運可按持續經營基準永久延續。

假設腈綸纖維產品分部及碳纖維產品分部的關鍵經營資產永久營運，則管理層假設有關於維修及更換的年度資本開支與相關關鍵經營資產的估計年度折舊支出相若。

- (iv) 管理層假設預測期間後現金流量並無進一步增長。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於未來數年發展的期望確定預算毛利率。所使用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以反映相關經營分部的特定風險。

根據減值評估，管理層得出結論，本集團主要經營性資產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仍高於其賬面值，因此，概無減值準備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續

(d)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合資格資產已資本化借款成本為人民幣14,398,000元(二零一零年：無)(附註27)。借款成本按特定借款的加權平均利率6.5%進行資本化(二零一零年：不適用)。

9 無形資產－專有技術及特許權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102,624
累計攤銷	(69,799)
賬面淨值	<u>32,825</u>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825
攤銷費用	(8,207)
年終賬面淨值	<u>24,618</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2,624
累計攤銷	(78,006)
賬面淨值	<u>24,618</u>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4,618
攤銷費用	(8,207)
年終賬面淨值	<u>16,411</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2,624
累計攤銷	(86,213)
賬面淨值	<u>16,411</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於子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投資，按成本	<b>215,000</b>	215,000

附註：

- (a)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公司向子公司注入現金人民幣81,548,000元，作為第二次注資。
- (b) 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法律 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註冊及實繳股本詳情		直接持有的權益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吉林碳谷碳纖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開發、製造 及銷售碳纖維產品	<b>190,000,000</b>

- (c) 由於子公司的主要新生產線仍在試產階段，因此本年度的財務表現低於最初預算。鑒於按附註8(c)所述管理層的評估釐定的碳纖維產品分部的現金流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碳纖維產品分部的主要經營資產的賬面值與本公司於子公司的投資成本總額，因此管理層認為，毋須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子公司的投資確認減值撥備。

### 11 於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b>177,521</b>	167,698
應佔利潤	<b>36,151</b>	9,550
其他	<b>273</b>	2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213,945</b>	177,521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投資，按成本	<b>225,000</b>	225,000
減：減值準備(附註b)	<b>—</b>	(43,384)
	<b>225,000</b>	181,616

11 於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 — 續

附註：

- (a) 本集團擁有一家共同控制主體吉林吉盟腈綸有限公司(「吉盟」)50%的股權，該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腈綸纖維。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吉盟已註冊及已繳資本為人民幣450,000,000元，由本公司、Montefiber S.p.A及SIMEST S.p.A共同擁有，所佔份額分別為50.00%、39.36%及10.64%。
- (b) 過往年度，管理層參考本公司分佔共同控制主體的資產淨值就本公司於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確認減值撥備。鑒於共同控制主體經營的業務環境於近年更為有利，管理層認為可預測共同控制主體的未來收入流。因此，管理層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該計算法使用根據共同控制主體的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預測期」)財政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預測)重估本公司於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的賬面值。減值評估採納的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共同控制實體的毛利率	12%至15%
折現率	16.6%
預測期間後的增長率	0%

於釐定預算毛利率時，管理層已參考共同控制主體的過往表現及於未來數年的市場發展的預測。管理層預期，共同控制主體的毛利自二零一六年起將增至15%。所用貼現率為稅前利率，並反映與共同控制主體有關的特殊風險。

根據減值評估，管理層斷定，本公司於共同控制主體投資的估計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銷減值撥備人民幣43,384,000元。

- (c) 以下為吉盟財務資料及本集團應佔50%權益份額的摘要：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吉盟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所佔50%份額 人民幣千元	吉盟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所佔50%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933,543	466,772	950,120	475,060
流動資產	534,056	267,028	388,246	194,123
資產總值	<u>1,467,599</u>	<u>733,800</u>	<u>1,338,366</u>	<u>669,183</u>
非流動負債	370,000	185,000	479,000	239,500
流動負債	662,065	331,033	496,133	248,067
負債總值	<u>1,032,065</u>	<u>516,033</u>	<u>975,133</u>	<u>487,567</u>
共同控制主體的資本承諾	—	—	54,880	27,44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於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投資 – 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吉盟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所佔50%份額 人民幣千元	吉盟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所佔50%份額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1,969,150</b>	<b>984,575</b>	1,496,511	748,256
開支	<b>(1,896,849)</b>	<b>(948,424)</b>	(1,477,411)	(738,706)
年度淨利潤	<b>72,301</b>	<b>36,151</b>	19,100	9,550

(d) 並無與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主體的權益有關的或然負債，共同控制主體本身亦無或然負債。

### 12 預付款項

歸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均與本集團及本公司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 13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b>118,943</b>	134,295	<b>118,267</b>	133,600
在製品	<b>65,364</b>	99,387	<b>62,943</b>	96,315
製成品	<b>73,209</b>	128,483	<b>32,915</b>	100,986
	<b>257,516</b>	362,165	<b>214,125</b>	330,901

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及其他開支的存貨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881,77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387,011,000元)及人民幣307,91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13,113,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批成本分別為人民幣8,686,000元及人民幣21,31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787,000元及人民幣6,661,000元)的原材料及製成品被視為陳舊貨品。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上述原材料及製成品作出的減值準備分別為人民幣4,587,000元及人民幣2,88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587,000元及人民幣1,026,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確認及撇銷／已動用的存貨減值準備分別達到人民幣2,502,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26,000元)及人民幣639,000元(二零一零年：零)，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任何存貨減值準備轉回。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a)	<b>115,383</b>	45,440	<b>112,108</b>	45,084
減：減值準備	<b>(5,021)</b>	(5,021)	<b>(5,021)</b>	(5,021)
應收賬款－淨額	<b>110,362</b>	40,419	<b>107,087</b>	40,063
應收票據	<b>121,879</b>	107,217	<b>121,279</b>	107,21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附註e及34(b))	<b>163,394</b>	142,910	<b>341,711</b>	213,338
其他應收款	<b>68,286</b>	25,995	<b>25,262</b>	20,396
減：減值準備	<b>(7,516)</b>	(7,516)	<b>(7,516)</b>	(7,516)
其他應收款－淨額	<b>60,770</b>	18,479	<b>17,746</b>	12,880
預付款項	<b>7,524</b>	50,083	<b>6,092</b>	14,409
	<b>463,929</b>	359,108	<b>593,915</b>	387,907

附註：

(a) 本集團銷售額一般於貨到付款當日或為期30日的信貸期內收取。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b>31,639</b>	14,152	<b>30,324</b>	14,152
31至90日	<b>47,739</b>	2,895	<b>45,958</b>	2,539
91至365日	<b>17,698</b>	146	<b>17,675</b>	146
365日以上	<b>18,307</b>	28,247	<b>18,151</b>	28,247
	<b>115,383</b>	45,440	<b>112,108</b>	45,08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續

- (b) 賬齡短於30日的應收賬款並不視為逾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應收賬款已逾期但並無減值。此等結餘涉及多個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獨立客戶。此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31至90日	44,688	356	42,907	—
91至365日	17,455	—	17,450	—
365日以上	14,870	24,807	14,845	24,807
	<b>77,013</b>	<b>25,163</b>	<b>75,202</b>	<b>24,807</b>

上文所述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賬款包括應收同系子公司結餘人民幣14,845,000元。本集團亦向該同系子公司提供公用資源(如電力及蒸汽)及有關該等交易的應收結餘為人民幣5,634,000元。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該同系子公司的合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為人民幣20,47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6,407,000元)。同系子公司已將其若干生產設備抵押予本公司，作為償還應付本集團款項的保證。管理層預計不會因同系子公司不履行約定而產生任何重大虧損，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作出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視作減值並已計提減值準備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6,73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125,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準備金額為人民幣5,02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021,000元)。計提個別減值的應收賬款主要源於若干處於意外經濟困境的客戶，估計該等款項可部分收回。此等已減值應收賬款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31至90日	3,051	2,539	3,051	2,539
91至365日	243	146	225	146
365日以上	3,437	3,440	3,306	3,440
	<b>6,731</b>	<b>6,125</b>	<b>6,582</b>	<b>6,125</b>

- (c) 應收賬款的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021	12,903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	1,649
已收回金額	—	(7,888)
年內註銷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	—	(1,6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5,021</b>	<b>5,021</b>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續

附註：— 續

- (i) 經就應付本公司款項結餘的最終結算參考於過往年度取得一名長期客戶若干資產估計價值人民幣20,940,000元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確認減值準備淨轉回人民幣7,888,000元。
- (ii) 對已減值應收款項準備的設立及轉回已載列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收入及開支」內(附註23)。於準備賬戶中扣除的金額一般在預期無法進一步收回現金時註銷。
- (d)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並無變動。
- (e)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賬齡公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4,438	55,525	14,438	75,607
31至90日	40,534	69,404	218,853	119,750
91至365日	103,090	17,981	103,088	17,981
超過365日	5,332	—	5,332	—
	<b>163,394</b>	<b>142,910</b>	<b>341,711</b>	<b>213,338</b>

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主要包括有關本集團向同系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公用設施的應收款項結餘人民幣157,672,000元(「未清結餘」)，其中人民幣143,622,000元按30日的原信貸期計算已逾期。根據本集團與其同系子公司訂立的結算計劃，未清結餘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悉數償還，而本集團向其同系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公用設施的信貸期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延長至90日。

- (f) 除應收共同控制主體的款項按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利率收取利息以外，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為免息。
- (g)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其他類別並無包含已減值資產。
- (h) 除人民幣49,76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50,000元)的應收賬款以美元計值之外，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 (i)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j) 在報告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為擔保的抵押品。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334,917	279,033	288,861	206,082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a)	(70,790)	(202,973)	(69,368)	(137,3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64,127</u>	<u>76,060</u>	<u>219,493</u>	<u>68,733</u>

附註：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已提取特定銀行借貸人民幣75,000,000元，僅用作本公司向其共同控制主體增資的資金。銀行借貸的所得款項存入指定銀行賬戶，並受上述特定用途限制，因此相關存款人民幣75,000,000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類為受限制銀行存款。經借款銀行同意，本公司已動用部分受限制存款人民幣31,067,000元，為本公司營運資金融資。因此，有關上述特定借貸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至人民幣43,933,000元。

此外，本公司將賬面值人民幣2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零)的銀行存款抵押予金融機構，用於獲取若干應付非貿易票據(附註18(a))。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人民幣1,85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7,973,000元)用作本集團向若干海外供應商購買原材料及機器出具若干信用證的保證金。

- (b) 於報告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

### 16 股本及溢價

#### (a)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		
—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	437,017	437,017
—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非H外資股	169,358	169,358
—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	259,875	259,875
	<u>866,250</u>	<u>866,250</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 (i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轉型為股份制公司，其已註冊、發行及繳足資本為人民幣630,000,000元，分成63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股份，其中460,642,000股為內資股，169,358,000股為外資股。

16 股本及溢價－續

(a) 股本－續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成功發售236,250,000股H股，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同日，本公司向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全國社保基金」）轉讓23,625,000股內資股，全國社保基金已委託本公司將該等股份轉換為H股。

(b) 股本溢價

股本溢價指股東供款金額超出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首次公開發售時已發行H股面值的金額。

17 儲備

本集團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企業 發展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31,919	(105,417)	(73,498)
本年利潤	—	—	—	12,586	12,58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1,919	(92,831)	(60,912)
本年利潤	—	—	—	65,192	65,19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b>31,919</b>	<b>(27,639)</b>	<b>4,280</b>

本公司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企業 發展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保留利潤／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31,919	(58,443)	(26,524)
本年利潤	—	—	—	10,401	10,40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1,919	(48,042)	(16,123)
本年利潤	—	—	—	71,707	71,70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b>31,919</b>	<b>23,665</b>	<b>55,584</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儲備－續

附註：

#### (a) 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淨利潤須經彌補過往年度虧損之後方可於分派利潤予投資者前按董事會決定的百分比計提至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經批准後，儲備基金可用作彌補累計虧損或轉換成股本，企業發展基金則可轉換成股本。

#### (b)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規定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淨利潤須經彌補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二零零六年)(「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確定的所有過往年度虧損後，方可在分派淨利潤前計提10%的年度法定淨利潤至法定公積金。法定公積金結餘達到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股本的50%以上時，股東可自行決定是否繼續計提。法定公積金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亦可通過按股東現有股權比例向股東發行新股或增加彼等現時所持股份的面值轉換為股本，惟進行該發行後法定公積金的結餘不得少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註冊資本的25%。

#### (c)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會決定不計提任何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及法定公積金。

18 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長期銀行借款	538,000	652,000	338,000	652,000
減：長期銀行借款的當期部分	(173,500)	(314,000)	(153,500)	(314,000)
	<u>364,500</u>	<u>338,000</u>	<u>184,500</u>	<u>338,000</u>
<b>流動</b>				
短期銀行借款	941,800	630,000	941,800	630,000
長期銀行借款的當期部分	173,500	314,000	153,500	314,000
其他借款(附註a)	50,000	—	50,000	—
	<u>1,165,300</u>	<u>944,000</u>	<u>1,145,300</u>	<u>944,000</u>
<b>銀行借款總額</b>	<u>1,529,800</u>	<u>1,282,000</u>	<u>1,329,800</u>	<u>1,282,000</u>
<b>分為：</b>				
— 抵押借款	<u>1,529,800</u>	<u>1,282,000</u>	<u>1,329,800</u>	<u>1,282,000</u>

附註：

- (a) 其他借款為用作撥付本集團營運資金的非貿易應付票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人民幣25,000,000元的若干銀行存款，作為獲取上述非貿易應付票據人民幣50,000,000元的票據保證金。
- (b) 人民幣1,174,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82,0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由最終母公司擔保，當中，人民幣20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零)的銀行借款亦以子公司持有的若干自主研發的專門技術知識(由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投入作為於子公司注資的一部分)抵押。此外，人民幣30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19,0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款則以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46,97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28,600,000元)(附註8)及人民幣5,35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16,000元)(附註7)的本公司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抵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借款－續

附註：－續

(c)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的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b>1,165,300</b>	944,000	<b>1,145,300</b>	944,000
一至二年	<b>57,000</b>	128,000	<b>27,000</b>	128,000
二至五年	<b>154,000</b>	33,000	<b>64,000</b>	33,000
五年以上	<b>153,500</b>	177,000	<b>93,500</b>	177,000
	<b>1,529,800</b>	1,282,000	<b>1,329,800</b>	1,282,000

(d) 於資產負債表日，銀行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為6.27%（二零一零年：5.27%）。

(e) 銀行借款在利率波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方面所承擔的風險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b>782,000</b>	682,000	<b>782,000</b>	682,000
六至十二個月	<b>747,800</b>	600,000	<b>547,800</b>	600,000
	<b>1,529,800</b>	1,282,000	<b>1,329,800</b>	1,282,000

(f)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g)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48,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00,000,000元），均為短期銀行借款。由於折現影響並不大，該等定息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所有其他銀行借款均為浮動利率銀行借款，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19 遞延收入

本集團

	興建新設施 政府補貼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購買國產設備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70,827	15,644	86,471
增加	3,950	—	3,950
攤銷	(5,578)	(1,384)	(6,96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199	14,260	83,459
增加	7,120	—	7,120
攤銷	(6,628)	(1,384)	(8,01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9,691</b>	<b>12,876</b>	<b>82,567</b>

本公司

	興建新設施 政府補貼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購買國產設備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6,139	15,644	71,783
增加	2,900	—	2,900
攤銷	(4,640)	(1,384)	(6,02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399	14,260	68,659
增加	7,120	—	7,120
攤銷	(4,640)	(1,384)	(6,02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56,879</b>	<b>12,876</b>	<b>69,755</b>

附註：

(a)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就安裝若干能源循環設施及若干研發開支獲得分別為人民幣2,900,000元及人民幣1,050,000元政府補貼。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就興建若干生化污水處理設施獲得人民幣7,120,000元政府補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遞延收入－續

- (b) 本公司已就採購若干符合規定的國產設備採購成本的40%申請抵減企業所得稅，且已獲地方稅局批准。
- (c) 上述就購買或興建／安裝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獲發的政府補貼及所得稅抵減已作遞延處理，並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16至22年以直線基準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有關研發費用的政府補貼於相關費用產生時在合併全面收益表進行確認。

### 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24,629	154,182	113,982	149,320
客戶預付款項	32,968	38,506	31,692	37,884
應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56,315	25,911	34,062	19,084
應付款項(附註b及34(b))				
－最終母公司	7,345	—	7,261	—
－同系子公司	3,123	3,759	1,437	3,731
－共同控制主體	1,896	—	1,613	—
	12,364	3,759	10,311	3,73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7,996	21,276	27,720	21,267
員工福利準備	26,599	27,679	26,599	27,679
其他稅項	19,326	5,676	19,326	5,676
	<u>300,197</u>	<u>276,989</u>	<u>263,692</u>	<u>264,641</u>

附註：

- (a)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28,000	45,823	26,025	44,062
31至90日	81,371	94,320	76,758	92,927
91至365日	9,629	9,756	6,616	8,048
365日以上	5,629	4,283	4,583	4,283
	<u>124,629</u>	<u>154,182</u>	<u>113,982</u>	<u>149,320</u>

- (b) 應付關聯方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c)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21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分析如下：

本集團

	衍生金融		加速 會計折舊	應收款項 減值準備	存貨撥減	稅項虧損	遞延收入	其他	合計
	開業前 支出 人民幣千元	工具虧損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363	1,691	9,146	5,105	1,147	36,392	4,997	16,625	84,466
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抵免／(扣除)	(851)	(632)	1,625	(1,560)	257	4,312	(407)	(1,140)	1,60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12	1,059	10,771	3,545	1,404	40,704	4,590	15,485	86,070
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扣除)／抵免	(851)	3,322	1,631	—	465	(10,747)	1,283	(819)	(5,71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661</u>	<u>4,381</u>	<u>12,402</u>	<u>3,545</u>	<u>1,869</u>	<u>29,957</u>	<u>5,873</u>	<u>14,666</u>	<u>80,354</u>

本公司

	衍生金融		加速 會計折舊	應收款項 減值準備	存貨撥減	稅項虧損	遞延收入	其他	合計
	開業前 支出 人民幣千元	工具虧損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363	1,691	8,970	5,105	1,147	36,392	1,325	2,255	66,248
綜合收益表內抵免／(扣除)	(851)	(632)	1,625	(1,560)	—	4,312	(435)	(409)	2,05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12	1,059	10,595	3,545	1,147	40,704	890	1,846	68,298
綜合收益表內(扣除)／抵免	(851)	3,322	1,631	—	—	(11,854)	1,780	(1,897)	(7,86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661</u>	<u>4,381</u>	<u>12,226</u>	<u>3,545</u>	<u>1,147</u>	<u>28,850</u>	<u>2,670</u>	<u>(51)</u>	<u>60,429</u>

遞延所得稅資產將於以下期間轉回：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內	<b>12,247</b>	37,306	<b>12,978</b>	38,037
超過十二個月	<b>68,107</b>	48,764	<b>47,451</b>	30,261
	<u><b>80,354</b></u>	<u>86,070</u>	<u><b>60,429</b></u>	<u>68,298</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掉期合約	<u>17,525</u>	<u>4,236</u>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負債指名義金額為人民幣13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30,000,000元)的尚未平倉利率掉期合約，該利率掉期合約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到期，其主要條款載於附註4.1(a)。截至各資產負債表日，該利率掉期合約已按其公允價值在資產負債表確認。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利率掉期合約並不符合應用套期會計法，故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附註24)內確認該衍生金融工具相關的虧損淨額人民幣15,000,000元(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13,289,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已變現虧損總額人民幣1,711,000元)(二零一零年：收益淨額人民幣144,000元)。

### 23 其他收入及開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003	130
提供公用資源的收入(附註)	452,633	444,428
遞延收入之攤銷(附註19)	8,012	6,962
應收賬款減值準備的轉回	—	7,888
其他	263	57
	<u>461,911</u>	<u>459,465</u>
其他開支		
提供公用資源的直接支出	(402,953)	(399,135)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	(1,649)
其他	(569)	(341)
	<u>(403,522)</u>	<u>(401,125)</u>
	<u>58,389</u>	<u>58,340</u>

## 23 其他收入及開支－續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一家同系子公司訂立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向該同系子公司租賃若干公用事業生產設施（「租賃資產」），並已續簽三年。加上本集團擁有的若干公用生產設施（包括熱能發電廠（「公用設施」）），管理層相信本集團能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生產自身生產所需的電力及蒸汽，而公用設施及租賃資產產生的任何剩餘公用資源將按有關各方協定的收費標準提供予本集團的同系子公司、共同控制主體、其他關聯公司及第三方。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同系子公司、共同控制主體及第三方提供公用資源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31,23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46,005,000元）、人民幣172,98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8,845,000元）、人民幣48,41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9,578,000元）。提供公用資源所獲得收入有關的直接支出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上述租賃資產的租金分攤、公用設施折舊及有關人工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07,91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13,113,000元）、人民幣35,94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9,841,000元）、人民幣26,85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6,746,000元）及人民幣17,16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6,850,000元）。

## 2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共同控制主體應佔股權收益	273	273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淨額（附註22）	—	144
轉讓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3,637
其他	—	159
	<u>273</u>	<u>4,213</u>
其他虧損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淨額（附註22）	(15,000)	—
滙兌虧損，淨額	(1,253)	(294)
其他	(1,054)	—
	<u>(17,307)</u>	<u>(294)</u>
	<u>(17,034)</u>	<u>3,919</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產成品及在產品存貨變動	87,434	(113,835)
用作生產纖維產品的原材料	1,653,656	1,364,502
	1,741,090	1,250,667
用作提供公用資源的原材料 折舊(附註8)	307,911	313,113
	137,641	135,214
攤銷：		
— 土地使用權(附註7)	1,882	1,882
— 無形資產(包括於行政費用內)(附註9)	8,207	8,207
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	1,649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6)	72,605	64,299
運輸開支	39,980	33,019
經營租賃付款	49,941	39,788
核數師酬金	1,500	1,6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2,159	482
印花稅及營業稅開支	969	1,851
城市房產稅費用及其他稅項	10,817	11,504
其他費用	27,296	26,690
	<u>2,401,998</u>	<u>1,889,965</u>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總計		

### 2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51,328	45,469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11,117	9,970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	10,160	8,860
	<u>72,605</u>	<u>64,299</u>

2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已付及應付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概述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及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的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董事</b>				
王進軍先生	450	—	—	450
楊雪峰先生(a)	200	—	—	200
王長勝先生	350	—	—	350
	<u>1,000</u>	<u>—</u>	<u>—</u>	<u>1,000</u>
<b>非執行董事</b>				
馬俊先生(b)	210	—	—	210
陳錦魁先生	20	—	—	20
姜俊周先生	20	—	—	20
朱平女士(c)	10	—	—	10
郝佩君先生(c)	10	—	—	10
張玉臣先生(c)	10	—	—	10
彭雪梅女士(d)	—	—	—	—
龔建中先生(d)	20	—	—	20
	<u>300</u>	<u>—</u>	<u>—</u>	<u>300</u>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葉永茂先生	50	—	—	50
毛鳳閣先生	50	—	—	50
李家松先生	243	—	—	243
	<u>343</u>	<u>—</u>	<u>—</u>	<u>343</u>
	<u>1,643</u>	<u>—</u>	<u>—</u>	<u>1,643</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續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續

董事及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的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監事				
孫玉晶女士	20	—	—	20
張海鷗先生	15	43	18	76
張家庫先生(e)	10	—	—	10
白樺女士(e)	10	43	18	71
程建航先生(e)	10	—	—	10
劉明先生(e)	10	—	—	10
姜岩峰先生(e)	25	—	—	25
王洪波先生(e)	5	—	—	5
孟憲貴先生(e)	15	—	—	15
馮淑華女士(e)	15	—	—	15
	<u>135</u>	<u>86</u>	<u>36</u>	<u>257</u>

附註：

- (a) 楊雪峰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b) 馬俊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調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c) 郝佩君先生及張玉臣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辭任，而朱平女士則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d) 龔建中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而彭雪梅女士則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e) 姜岩峰先生、王洪波先生、孟憲貴先生及馮淑華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辭任，而張家庫先生、白樺女士、程建航先生及劉明先生則於同日獲選為本公司監事。

2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及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的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董事</b>				
王進軍先生	450	—	—	450
馬俊先生	400	—	—	400
王長勝先生	350	—	—	350
	<u>1,200</u>	<u>—</u>	<u>—</u>	<u>1,200</u>
<b>非執行董事</b>				
郝佩君先生	20	—	—	20
龔建中先生	20	—	—	20
陳錦魁先生	20	—	—	20
姜俊周先生	20	—	—	20
張玉臣先生	20	—	—	20
	<u>100</u>	<u>—</u>	<u>—</u>	<u>100</u>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葉永茂先生	50	—	—	50
毛鳳閣先生	50	—	—	50
李家松先生	255	—	—	255
	<u>355</u>	<u>—</u>	<u>—</u>	<u>355</u>
	<u>1,655</u>	<u>—</u>	<u>—</u>	<u>1,655</u>
<b>監事</b>				
姜岩峰先生	50	—	—	50
孫玉晶女士	20	—	—	20
張海歐先生	10	26	12	48
王洪波先生	10	24	11	45
孟憲貴先生	30	—	—	30
馮淑華女士	30	—	—	30
	<u>150</u>	<u>50</u>	<u>23</u>	<u>223</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續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 續

附註：

除上述披露的董事薪酬外，本公司若干董事於年內從最終母公司JCF集團公司及其同系子公司收取薪酬，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有關薪酬為人民幣47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38,000元)，部分薪酬涉及其提供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服務。由於董事認為難以將有關金額就他們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服務以及對最終母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提供的服務進行分配，故此並無作出分攤。

####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四名(二零一零年：四名)董事，其薪酬於上文呈報的分析中反映。於本年度，已付及應付其餘一名(二零一零年：一名)本集團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酬及津貼	<u>1,068</u>	<u>922</u>

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內：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810,700元至人民幣1,216,050元)	<u>1</u>	<u>1</u>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該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27 財務收益及財務費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715)	(4,803)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86,356	61,188
— 須於五年後償	9,769	9,250
	96,125	70,438
減：符合資本條件的利息開支	(14,398)	—
	81,727	70,438
票據貼現利息	14,623	7,260
支付予最終母公司的銀行借款擔保費(附註)	9,288	—
	105,638	77,698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淨額	102,923	72,895

附註：

最終母公司已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提供擔保(「已擔保借款」)(附註18(b))。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最終母公司已就該等已擔保借款向本集團收取擔保費，已擔保借款按預定利率以擔保借款的日未償還本金計算。

28 所得稅

- (a) 參考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批准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 (b) 由於本公司累計的稅務虧損足以抵銷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在中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盈利，故本公司並未計提企業所得稅準備。本年度即期所得稅費用指過往年度本公司所得稅開支撥備不足，乃地方稅務機關在二零一一年四月進行的稅務審查過程中確定。

子公司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在中國產生任何估計應課稅盈利。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所得稅－續

(c)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扣除／(抵免)的所得稅金額為：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2,108	202
遞延所得稅		
— 年內扣除／(抵免)(附註21)	5,716	(1,604)
所得稅開支／(抵免)	<u>7,824</u>	<u>(1,402)</u>

(d)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稅項與按適用於合併實體業績的稅率所計算的理論金額的差異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73,016	11,184
按稅率25%(二零一零年：25%)計算的稅項	18,254	2,796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 已呈報的共同控制主體業績(未計稅)	(9,038)	(2,387)
— 不計稅的收入	(4,069)	(2,808)
— 不可扣稅的開支	569	997
—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2,108	—
所得稅開支／(抵免)	<u>7,824</u>	<u>(1,402)</u>

### 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應佔利潤的數額為人民幣71,70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401,000元)。

### 30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收益除以本年的866,250,000股(二零一零年：866,250,000股)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公司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攤薄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等。

31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32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產生的現金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73,016	11,184
調整項目：		
— 折舊	137,641	135,214
— 攤銷		
— 土地使用權	1,882	1,882
— 無形資產	8,207	8,207
— 遞延收入攤銷	(8,012)	(6,962)
— 準備項目：		
— 應收賬款	—	1,649
— 存貨	—	1,026
— 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轉回	—	(7,888)
— 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虧損／(收益)	13,289	(2,526)
— 轉讓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3,637)
— 利息收入	(2,715)	(4,803)
— 利息及擔保費開支	94,284	70,438
—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主體的利潤	(36,151)	(9,550)
— 共同控制主體權益應佔收益	(273)	(27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盈利	281,168	193,961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減少／(增加)	93,736	(134,264)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30,067)	42,991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8,570)	46,536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61,915	(87,303)
經營產生的現金	288,182	61,92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續

####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本集團客戶收取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23,68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49,748,000元)的若干應收票據已轉讓予本集團若干承包商、原材料供應商及運輸公司，以結清本集團向該等合約方收購廠房及設備，原材料和運費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4,40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5,696,000元)、人民幣461,34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92,928,000元)及人民幣37,93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1,124,000元)。
- (ii)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結餘增至人民幣57,820,000元，包括應付一家同系子公司人民幣1,50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5,911,000元)。
- (iii) 於二零一零年，本公司已取得第三方客戶的若干資產的所有權，作為該客戶相關應收結餘的最終結算人民幣20,940,000元(附註14(c)(i))。
- (iv)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及七月，本集團已將其賬面總金額人民幣698,000元的若干設備轉讓予兩家供應商，以償付本集團應付該等供應商的部分應付款項結餘人民幣4,335,000元，因而產生有關該轉讓的收益人民幣3,637,000元。

### 33 承諾

#### (a) 資本承諾

於申報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承諾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531</u>	<u>89,776</u>

#### (b) 經營租賃承諾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首個租賃期間」)向一家同系子公司租賃若干公用事業生產設施(「租賃資產」)，租期另外續期三年(附註23)。

有關租賃資產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u>47,059</u>	<u>36,890</u>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u>44,878</u>	<u>69,119</u>
	<u>91,937</u>	<u>106,009</u>

33 承諾 – 續

(b) 經營租賃承諾 –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應收的最低租賃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及機器		
不超過一年	919	11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184	474
超過五年	1,749	177
	<u>3,852</u>	<u>770</u>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由最終母公司JCF集團公司控制，該公司擁有本公司股份的50.01%權益。餘下49.99%的股份由公眾股東及若干策略投資者持有。JCF集團公司本身為一家由中國政府控制的國有企業。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方披露」，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響的政府相關實體(如國有企業)及彼等的子公司亦被界定為本集團的關聯方。本集團部分業務活動與其他中國的政府相關實體一同經營(主要有關銷售產成品、購買原材料及與國有銀行進行交易)。本集團相信該等交易乃按與其他客戶及供應商的類似條款進行。

就關聯方交易披露而言，本集團已在切實可行情況下識別其客戶及供應商是否為政府相關實體。本公司董事相信，雖然此等交易於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後豁免披露，但就財務報表使用者利益而言，披露與此等政府相關實體的任何重大關聯方交易別具意義。本公司董事相信已於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中充分披露與關聯方交易有關的資料。

除本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部分已披露者外，以下為於年內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概要。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 (a) 關聯方交易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予：		
－本公司一名股東	697,341	421,349
－同系子公司	1,152	26
提供公用事業予：		
－共同控制主體	172,989	148,845
－同系子公司	231,234	246,005
向共同控制主體提供質量檢測服務	1,749	—
來自共同控制主體的利息收入	729	2,688
銷售原材料予共同控制實體	10,871	10,454
支付給同系子公司有關租賃資產的租金開支	(49,941)	(39,787)
支付予最終母公司的銀行借款擔保費	(9,288)	—
支付給同系子公司的維修及保養服務費	(5,989)	(3,846)
採購原材料來自：		
－共同控制主體	(92,317)	(68,513)
－同系子公司	(12,067)	(5,362)
支付給同系子公司的建造費用	(1,505)	(189)

JCF集團公司允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無償使用「白山」商標。

本集團允許JCF集團公司無償使用本集團部分房屋作為其職工食堂。本集團毋須承擔該食堂的經營成本。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結餘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一家同系子公司	14,845	24,807
－本公司股東	11,109	—
	<u>25,954</u>	<u>24,807</u>
應收款項：		
就提供公用事業		
－最終母公司	—	1,144
－同系子公司	163,394	90,365
－共同控制主體	—	49,133
	<u>163,394</u>	<u>140,642</u>
就墊款及其他		
－同系子公司	—	2,268
	<u>163,394</u>	<u>142,910</u>
就建築工程及購買無形資產 而向同系子公司支付的預付款	3,673	—
應付賬款		
－同系子公司	1,695	—
預收客戶款項		
－本公司一名股東	—	9,456
應付賬款		
－最終母公司	7,345	—
－同系子公司	3,123	3,759
－共同控制主體	1,896	—
	<u>12,364</u>	<u>3,759</u>

附註：

除應付共同控制主體計息款項為計息(附註14(f))外，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結餘由若干同系子公司的廠房及設備作抵押(附註14(b))之外，而涉及關聯方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 (c)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的交易／結餘

本集團目前在一個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響的企業(統稱「國家控制實體」)主導的經濟環境下經營。管理層認為該等國家控制實體就本集團與彼等的業務交易而言為獨立第三方。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該等國家控制實體進行的重大交易主要包括向／自該等國家控制實體銷售製成品及採購原材料所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2,71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1,555,000元)及人民幣1,298,36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923,251,000元)。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借款分別約90%及79%(二零一零年：分別為97%及87%)均存放於國有銀行。

#### (d) 主要管理層酬金

主要管理層人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監事及董事會秘書。已付或應付該等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如下所示：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155	3,027
退休金及社會保障成本	80	74
	<u>3,235</u>	<u>3,101</u>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截至各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分類如下：

本集團

資產／(負債) (按合併資產負債表)

	貸款及		按公平值	按攤銷成本	總計
	應收款項	總計	計入損益	列賬的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的負債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	456,405	456,405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4,127	264,127	—	—	—
借款	—	—	—	(1,529,800)	(1,529,800)
衍生金融工具	—	—	(17,525)	—	(17,52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法定負債、客戶墊款 及員工福利撥備)	—	—	—	(221,304)	(221,304)
總計	<u>720,532</u>	<u>720,532</u>	<u>(17,525)</u>	<u>(1,751,104)</u>	<u>(1,768,629)</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	309,025	309,025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060	76,060	—	—	—
借款	—	—	—	(1,282,000)	(1,282,000)
衍生金融工具	—	—	(4,236)	—	(4,23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法定負債、客戶墊款 及員工福利撥備)	—	—	—	(271,313)	(271,313)
總計	<u>385,085</u>	<u>385,085</u>	<u>(4,236)</u>	<u>(1,553,313)</u>	<u>(1,557,549)</u>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

資產／(負債) (按資產負債表)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按攤銷成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損益 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列賬的其他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	587,823	587,823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493	219,493	—	—	—
借款	—	—	—	(1,329,800)	(1,329,800)
衍生金融工具	—	—	(17,525)	—	(17,52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法定負債、客戶墊款 及員工福利撥備)	—	—	—	(186,075)	(186,075)
<b>總計</b>	<b>807,316</b>	<b>807,316</b>	<b>(17,525)</b>	<b>(1,515,875)</b>	<b>(1,533,400)</b>
<b>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	383,498	383,498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733	68,733	—	—	—
借款	—	—	—	(1,282,000)	(1,282,000)
衍生金融工具	—	—	(4,236)	—	(4,23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法定負債、客戶墊款 及員工福利撥備)	—	—	—	(258,965)	(258,965)
<b>總計</b>	<b>452,231</b>	<b>452,231</b>	<b>(4,236)</b>	<b>(1,540,965)</b>	<b>(1,545,201)</b>